

核技术利用建设项目

西直门院区使用 II 类射线装置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

北京大学人民医院（北京大学第二临床医学院）

2025 年 3 月

环境保护部监制

目录

表 1 项目概况	1
表 2 放射源	10
表 3 非密封放射性物质	11
表 4 射线装置	12
表 5 废弃物（重点是放射性废弃物）	13
表 6 评价依据	14
表 7 保护目标与评价标准	17
表 8 环境质量和辐射现状	21
表 9 项目工程分析与源项	24
表 10 辐射安全与防护	28
表 11 环境影响分析.....	35
表 12 辐射安全管理	47
表 13 结论与建议	51
表 14 审批	53

表 1 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		西直门院区使用II类射线装置			
建设单位		北京大学人民医院（北京大学第二临床医学院）			
法人代表	王俊	联系人	陈丽	联系电话	010-88325503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南大街 11 号			
项目建设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南大街 11 号西直门院区门诊楼四层中部			
立项审批部门		无		批准文号	无
建设项目总投资（万元）	950	项目环保投资（万元）	50	投资比例（环保投资/总投资）	5.26%
项目性质		☒ 新建 ☐ 改建 ☐ 扩建 ☐ 其它		占地面积（m ² ）	100
应用类型	放射源	☐ 销售	☐ I类 ☐ II类 ☐ III类 ☐ IV类 ☐ V类		
		☐ 使用	☐ I类（医疗使用） ☐ II类 ☐ III类 ☐ IV类 ☐ V类		
	非密封放射性物质	☐ 生产	☐ 制备 PET 用放射性药物		
		☐ 销售	/		
		☐ 使用	☐ 乙 ☐ 丙		
	射线装置	☐ 生产	☐ II类 ☐ III类		
		☐ 销售	☐ II类 ☐ III类		
		☒ 使用	☒ II类 ☐ III类		
	其他				
	1.1 单位概况 北京大学人民医院（北京大学第二临床医学院）（以下简称“北大人民医院”或“医院”）创建于 1918 年，是中国人自行筹资建设和管理的第一家综合性西医医院，最初命名为“北京中央医院”，中国现代医学先驱伍连德博士任首任院长。北京大学人民医院的发展历程，是中国医学进步的见证。经过 100 年的发展现已发展成为集医疗、教学、科研为一体的现代化综合性三级甲等医院。 目前，医院正式员工总数 2553 人，中国工程院院士 3 名，编制床位 1700 张（开放床位 1700 余张），设有 40 个临床科室、17 个医技科室和 25 个职能处室。 北大人民医院为已取得《辐射安全许可证》单位。				

1.2 核技术利用及辐射安全管理现状

1.2.1 核技术利用现状

北京大学人民医院已取得了辐射安全许可证（京环辐证[B0062]，有效期至2026年5月6日，许可的种类和范围是：使用Ⅲ类、Ⅴ类放射源，使用Ⅱ类、Ⅲ类射线装置，乙级、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北大人民医院已许可射线装置使用情况见表 1-1。医院已许可使用的非密封放射性物质见表 1-2，已许可使用的放射源见表 1-3。

表 1-1 已许可射线装置使用情况

序号	名称	类别（类）	数量（台）	活动种类
1	模拟定位机	Ⅲ	1	使用
2	乳腺 X 射线机	Ⅲ	3	使用
3	牙科 X 射线机	Ⅲ	4	使用
4	医用电子直线加速器	Ⅱ	3	使用
5	SPECT/CT	Ⅲ	1	使用
6	移动式 C 型臂	Ⅲ	12	使用
7	数字减影血管造影装置	Ⅱ	7	使用
8	医用 X 射线 CT 机	Ⅲ	11	使用
9	加强体外冲击碎石机	Ⅲ	2	使用
10	PET/CT	Ⅲ	2	使用
11	移动式 X 射线机	Ⅲ	8	使用
12	骨密度仪	Ⅲ	1	使用
13	放射诊断用普通 X 射线机	Ⅲ	14	使用
合计		/	69	/

表 1-2 已许可使用的非密封放射性物质

工作场所名称	等级（类别）	核素名称	日等效最大操作量（Bq）	年最大用量（Bq）
西直门院区核医学科	乙	I-123	1.48E+6	3.7E+10
		Tl-201	7.4E+6	1.85E+11
		F-18	1.11E+8	3.15E+12
		In-111	1.48E+6	3.7E+9
		Sm-153	1.48E+7	3.7E+10
		Ga-67	1.48E+7	3.7E+10
		P-32	7.4E+5	1.85E+9
		H-3	2.22E+4	5.55E+8
		Tc-99m	3.7E+8	9.25E+12
		Sr-89	2.96E+7	7.4E+10

		I-131	6.68E+7	1.67E+11
西直门院区核医学科 PET/CT 室	乙	F-18	7.4E+7	1.48E+12
西直门院区核医学科放免室	丙	I-125	4.44E+6	1.11E+10
西直门院区手术室	乙	I-125 粒子	1.85E+7	5.55E+10
通州院区核医学科	乙	F-18	8.88E+6	1.78E+12

表 1-3 已许可使用的放射源

序号	核素	类别	总活度 (Bq) /活度 (Bq) ×枚数	活动种类
1	Ir-192	III	3.7E+11Bq×1	使用
2	Ge-68	V	4.7E+7Bq×1	使用
3	Ru-106	V	3.7E+7Bq×6	使用

1.2.2 近几年履行环保审批情况

北大人民医院近五年以来辐射类环评报告表项目落实情况见表 1-4。

表 1-4 建设项目竣工验收落实情况

序号	环评 批复文号	项目名称	类别	竣工验收 收文号	备注
1	京环审 [2019]50 号	使用II类射线装置 项目	II	/	2020 年 6 月已完成自主 验收
2	京环审 [2022]51 号	通州院区使用II类射线 装置项目	II	/	2023 年 6 月已完成自主 验收
3	京环审 [2022]94 号	通州院区新增使用II类 射线装置项目	II	/	2023 年 6 月已完成自主验 收
4	京环审 [2023]44 号	通州院区新建核医学科	/	/	2024 年 8 月 5 日 PET 部 分完成自主验收
5	京环审 [2023]54 号	新增使用 1 台医用电子 直线加速器	II	/	2024 年 8 月 5 日完成自主 验收
6	京环审 [2024]16 号	通州院区新建放射治疗 中心项目	II	/	部分完成辐射安全许可证 许可，其余正在建设中

1.2.3 辐射安全管理情况

1.2.3.1 辐射管理机构基本情况

为了加强辐射安全和防护管理工作，促进同位素和射线装置的安全使用，北大人民医院专门成立了辐射防护领导小组，由院长王俊担任组长，副院长王建六、副院长洪楠、核医学科主任王茜担任副组长，医务处、消化内科、骨创伤科、血管外科、放疗科、保卫处、医学装备处等部门的相关人员担任组员，并指定医务处负责辐射安全管理工作，辐射防护领导小组成员名单见表 1-5。

表 1-5 辐射防护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职位	姓名	职务或职称	专业	工作部门	专/兼职
----	----	-------	----	------	------

组长	王俊	院长	胸外科学	胸外科	兼职
副组长	王建六	副院长	妇产科	妇产科	兼职
	洪楠	副院长	医学影像	放射科	兼职
	王茜	主任	医学影像	核医学科	兼职
组员	张海燕	主任	护理学	护理部	兼职
	王晶桐	处长	内科学	医务处	兼职
	王智峰	主任	内科学	消化内科	兼职
	冯艺	科主任	麻醉学	麻醉科	兼职
	程琳	副处长	外科学	医务处	兼职
	吴晓舟	护士长	护理	手术室	兼职
	张小明	科主任	外科学	血管外科	兼职
	张鹏	处长	/	保卫处	兼职
	李培	处长	/	基建处	兼职
	陈亚林	科主任	医学影像	放疗科	兼职
	张贺	处长	/	医学装备处	兼职
	姜冠潮	处长	外科学	人事处	兼职
	刘健	科主任	内科学	心内科	兼职
	赵明威	科主任	眼科学	眼科	兼职
	高承志	科主任	口腔学	口腔科	兼职
	高杰	科主任	外科学	肝胆外科	兼职
	翟莹	护师	护理	介入诊疗中心	兼职
	张殿英	科主任	/	招采中心	兼职
	周钧	副主任	/	白塔寺综合办公室	兼职
	陈丽	助理研究员	管理学	医务处	专职

1.2.3.2 制定规章制度及落实情况

北大人民医院结合医院实际情况，已制定一套相对完善的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包括辐射防护领导小组及岗位职责、辐射防护和安全保卫制度、辐射工作人员个人剂量监测和职业健康管理制度、射线装置台账管理制度、辐射监测方案、辐射工作场所及射线装置检修维护制度、放射性废物管理制度和辐射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等，并严格按照规章制度执行。

1.2.3.3 工作人员考核情况

北大人民医院制定了辐射工作人员培训考核计划。目前，医院从事辐射相关

工作人员 240 人分批参加了辐射安全和防护培训，并通过了考核取得合格证书。

今后，医院将按照生态环境部 2019 年第 57 号公告、2021 年第 9 号公告要求，定期（五年一次）组织辐射工作人员进行辐射安全防护考核，考核通过后方可上岗。

1.2.3.4 个人剂量监测

北大人民医院现有的个人剂量监测工作已委托北京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承担，监测频度为每 3 个月检测一次。北大人民医院目前辐射工作人员个人剂量计均佩戴在锁骨对应的领口处。开展个人剂量检测的人员，包含新引进辐射工作人员、进修人员等，部分进修人员、新增辐射工作人员的工作时间较短，出现了不到四个季度的个人剂量检测结果的情况。

医院今后将继续加强个人受照剂量监测工作，如果某位辐射工作人员的单季度个人剂量监测结果高于年剂量约束值的 1/4，将对其受照原因进行调查，结果由本人签字后存档；必要时将采取调离工作岗位或控制从事辐射工作时间等措施，保障辐射工作人员的健康。

1.2.3.5 工作场所及辐射环境监测

北大人民医院已制定辐射工作场所监测制度和自行监测记录档案，监测方案内容含有工作场所辐射水平监测和环境辐射水平监测，监测方案中包括实施部门、监测项目、点位及频次等，并妥善保存，接受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监测记录记载监测数据、测量条件、测量方法和仪器、测量时间和测量人员等信息，监测记录随本单位辐射安全和防护年度评估报告一并提交北京市生态环境局。

工作场所辐射水平监测：医院每年委托有检测资质的单位对医院已有的辐射场所防护和机器性能检测一次，且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每年都要对医院的《放射诊疗许可证》校验一次，校验时医院必须提供当年的检测合格报告，检测报告齐全，检测结果均满足相关标准要求。

表面污染监测：每天工作结束后，对非密封放射性同位素工作场所的工作台台面、手套箱台面、注射窗以及设备等进行表面污染监测，监测数据记录存档。工作人员离开可能受到放射性污染的工作场所时，监测其工作服、体表的表面污染水平。根据《北京市辐射工作场所辐射环境自行监测办法（试行）》要求，该项工作

由核医学科工作人员自行完成。

医院现有的监测方案基本能够满足现有场所使用要求，医院已配备的辐射监测仪器，详细清单见表 1-6。

表 1-6 医院现有辐射防护监测仪器清单

序号	仪器名称	型号	检定证号	检定有效期至	使用场所	数量
1	活度计	CRC-25R	DD23Z-DA100034	2025 年 5 月 24 日	西直门院区核医学科	1
2	活度计	CRC-15R	DD23Z-DA100032	2025 年 5 月 24 日	西直门院区核医学科	1
3	辐射监测仪	JB4000	DD24J-CA100098	2025 年 2 月 20 日	西直门院区核医学科	1
4	α 、 β 表面污染监测仪	Inspector+	DD24J-DB100015	2025 年 2 月 20 日	西直门院区核医学科	1
5	α 、 β 表面污染监测仪	Inspector+	DD24J-DB100016	2025 年 2 月 20 日	西直门院区核医学科	1
6	α 、 β 表面污染监测仪	JB4100	DD24J-DB100014	2025 年 2 月 20 日	西直门院区核医学科	1
7	电离室巡检仪	451P	DD24J-CA100099	2025 年 2 月 20 日	放疗科	1
8	剂量仪	2570/1B	DLjs2024-00097	2025 年 1 月 15 日	放疗科	1
9	巡检仪	FLUKE 451P	DLjl2024-01144	2025 年 2 月 1 日	放疗科	1
10	个人剂量报警仪	FJ2000	A40057/A40066	2024 年 12 月 20 日	放疗科	2
11	辐射巡测仪	ZX3100G-P	HABB105652	2024 年 11 月 20 日	通州院区核医学科	1
12	α 、 β 表面污染监测仪	ZX170	HABB106773	2024 年 11 月 22 日	通州院区核医学科	1

本项目运行后，周围场所的辐射水平监测工作，将继续纳入医院辐射工作场所的监测范围，一并按照现有制度规定的频度开展。

本项目运行后，将增加 1 台便携式 X、 γ 剂量率仪用于周围场所的辐射水平监测工作，将继续纳入医院辐射工作场所的监测范围，并按照 1 次/年的频度开展。

1.2.3.6 辐射事故应急管理

北大人民医院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放射性同位素与

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关于本单位辐射项目的辐射事故（件）应急预案，以保证本单位一旦发生辐射意外事件时，能迅速采取必要和有效的应急响应行动，妥善处理放射事故，保护工作人员和公众的健康与安全，同时在预案中进一步明确规定本单位有关意外辐射事件处理的组织机构及其职责、事故报告、信息发布和应急处理程序等内容。发生辐射事故时，事故单位应当立即启动本单位的辐射事故应急方案，采取必要防范措施，并在 2 小时内填写《辐射事故初始报告表》，向当地生态环境部门报告。造成或可能造成人员超剂量照射的，还应同时向当地卫生健康部门报告。2024 年度北大人民医院在通州院区开展了放射源丢失应急预案演练，此次演练的目的是让涉源科室（核医学科）医护人员熟悉并掌握应急处置流程，从而提高在实际事故中的应急熟练程度。提高医护人员的辐射防护应急处理能力。应对演练过程进行全面评估和总结，分析演练中发现的问题和不足，制定改进措施，提高应急处置的能力和效能。通过此次应急演练，提高了医护人员的应急处理能力和自我防护意识，达到预期效果。

1.2.3.7 放射性废物的管理情况

目前，北大人民医院核医学科实际使用 F-18、Tc-99m、I-131 诊疗核素。北大人民医院按照《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关于加强医疗机构核医学放射性废物管理的通知》要求，对放射性废物进行管理：将放射性固体废物分类收集于专用的废物桶内，在废物衰变间内暂存。含 A 类 Tc-99m 和 F-18 的放射性废物暂存 30 天后，含 I-131 等 B 类的放射性废物暂存 180 天后，使用经检定合格的检测仪器对废物表面污染和辐射剂量率水平进行监测，辐射剂量率低于 200nSv/h 且 α 、 β 表面污染水平分别小于 0.08 Bq/cm² 和 0.8Bq/cm²，将废物解控作为医疗废物处置，并详细记录在《放射性固体废物暂存、处置管理台账》。

西直门院区核医学科现有衰变池为推流式衰变池，总体积为 20m³，设有 4 级池，每级 5m³。每年至少委托有资质单位检测一次，2023 年度委托核工业北京化工冶金研究院分析测试中心对衰变池废水进行了检测，监测结果显示，Tc-99m、F-18 和 I-131 均低于探测下限（Tc-99m 探测下限为 1.5mBq/L，F-18 探测下限为 7.2mBq/L，I-131 探测下限为 2.3mBq/L）；总 α 检测结果 0.11Bq/L（远低于 1Bq/L 的排放限值），总 β 为 0.29Bq/L（远低于 10Bq/L 的排放限值）。

目前通州院区 PET 区域刚许可运行，仅使用 F-18 药物进行 PET 诊断，依据

《核医学辐射防护与安全要求》（HJ1188-2021）和《关于加强医疗机构核医学放射性废物管理的通知》（京环办[2018]13 号），目前通州院区核医学科 PET 区域衰变池废水存放 30 天后解控排放。

1.2.3.8 其他情况

北大人民医院较圆满地完成了各项辐射安全防护工作，依据法律法规每年对本单位同位素和射线装置的安全和防护状况进行了年度评估，目前已编写上报了 2024 年度评估报告。

1.3 项目建设规模、目的和任务的由来

1.3.1 本项目情况

根据医院发展需要，须在手术室配套 1 台 DSA 开展介入诊疗工作，医院拟将西直门院区门诊楼四层手术室、医护更衣、卫浴及麻醉恢复室区域改造为 DSA 室、CT 室及配套设备间、控制室等，并新增使用 1 台 DSA 设备，以满足血管外科、神经内科、神经外科介入手术等诊疗需求。本次评价范围为 DSA 室，CT 室另做环境影响登记表。本项目设备情况见表 1-7。

表 1-7 本项目射线装置情况表

序号	工作场所	型号及名称	生产厂家	管电压 (kV)	输出电流 (mA)	类别	备注
1	西直门院区门诊楼四层DSA检查室	Allia IGS Ultra	北京通用电气华伦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125	1000	II类	新增

1.3.3 目的和任务的由来

根据《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等相关规定，本项目应当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报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批。

根据生态环境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2019 年生态环境部令第 9 号）最新要求，北京辐环科技有限公司符合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公司有专职环评工程师，有能力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受医院的委托，评价机构环评人员在现场踏勘、收集资料的基础上，对该项目建设和运行对环境的辐射影响进行了分析评价，并编制了环境影响报告表。评价主要考虑 DSA 在使用过程中，对周围环境的

辐射影响，对职业人员和公众的辐射影响。

1.3.4 项目建设正当性和必要性

介入放射学是基于影像学融合影像诊断与介入性治疗为一体的学科，是现代影像学的重要组成部分。由于介入诊断直观有效，为临床上许多问题开拓了新的解决途径，使介入诊断成为许多病患诊断的黄金标准。介入治疗具有创伤小、疗效迅速、恢复快等特点，是目前部分疾病的首选治疗方法。而先进的血管造影设备则是介入诊疗一个非常重要的手段及平台。引进 DSA 不仅能保证广大患者享受到高质量、便捷的医疗服务，而且缩小诊疗时间、降低诊疗费用，同时满足了医院整体技术水平与医学重点学科发展同步，有效缩小地区间、行业间的医疗服务差距。

本次申请使用的 DSA 为很成熟的医用 X 射线设备，是血管疾病检查治疗的必需设备，被广泛地应用在血管介入治疗中，对血管疾病的检查治疗具有高度特异性，尽管 X 射线对人体有少许危害，但是借助上述设备可以辅助医学诊断治疗，所获利益远大于其危害，故上述设备的使用具有正当性。

1.3.5 开展新项目的技术能力

(1) 人员配备：北大人民医院拟为本项目新增 8 名辐射工作人员，其中 2 名技师、2 名护士和 4 名医师，按照每台手术通常由 2 名医师、1 名技师、1 名护士组成配备，配备 2 组手术人员，能够满足本项目启用后 DSA 的使用需求。本项目 DSA 检查室保守按每名医师全年手术量 500 例进行剂量估算。

(2) 检测仪器配备：拟新增 1 台便携式辐射防护巡测仪，用于 DSA 检查室开展自行监测，可以满足本项目的需求。

表 2 放射源

序号	核素名称	总活度 (Bq) / 活度 (Bq) ×枚数	类别	活动种类	用途	使用场所	贮存方式与地点	备注
无								

注：放射源包括放射性中子源，对其要说明是何种核素以及产生的中子流强度 (n/s)。

表 3 非密封放射性物质

序号	核素名称	理化性质	活动种类	实际日最大操作量(Bq)	日等效最大操作量(Bq)	年最大用量(Bq)	用途	操作方式	使用场所	贮存方式与地点
无										

注：日等效最大操作量和操作方式见国家标准《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 18871-2002）。

表 4 射线装置

(一) 加速器：包括医用、工农业、科研、教学等用途的各种类型加速器

序号	名称	类别	数量	型号	加速 粒子	最大 能量 (MeV)	额定电流 (mA) /剂量率 (Gy/h)	用途	工作场所	备注
无										

(二) X射线机，包括工业探伤、医用诊断和治疗、分析等用途

序号	名称	类别	数量	型号	最大管电 压 (kV)	最大管电 流 (mA)	用途	工作场所	备注
1	血管造影机	II类	1	Allia IGS Ultra	125	1000	介入诊疗	西直门院区门诊楼四层DSA检查室	新增

(三) 中子发生器，包括中子管，但不包括放射性中子源

序号	名称	类别	数量	型号	最大管电 压 (kV)	最大靶电 流 (μA)	中子强 度 (n/s)	用途	工作场所	氚靶情况			备注
										活度 (Bq)	贮存方式	数量	
无													

表 5 废弃物（重点是放射性废弃物）

名称	状态	核素名称	活度	月排放量	年排放总量	排放口浓度	暂存情况	最终去向

注：1.常规废弃物排放浓度，对于液态单位为mg/L，固体为mg/kg，气态为mg/m³；年排放总量用kg。

2. 含有放射性的废物要注明，其排放浓度、年排放总量分别用比活度（Bq/L或Bq/kg或Bq/m³）和活度（Bq）。

表 6 评价依据

法规文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9 号，2015 年 1 月 1 日实施。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02 年 10 月 28 日通过，自 2003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2016 年 7 月 2 日第一次修正；2018 年 12 月 29 日第二次修正。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2003 年第 6 号，2003 年 10 月 1 日实施。 (4)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1998 年 1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253 号发布施行；2017 年 7 月 16 日国务院令第 682 号修订，2017 年 10 月 1 日起实施。 (5) 《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国务院令第 709 号第二次修订，2019 年 3 月 2 日第二次修订版公布并实施。 (6)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生态环境部部令第 16 号，2020 年 11 月 30 日公布，2021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 (7) 《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许可管理办法》，2006 年 1 月 18 日，原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第 31 号公布；2018 年 12 月 6 日经原环境保护部令第 3 号修改，2017 年 12 月 20 日经原环境保护部令第 47 号修改；2019 年 8 月 22 日经生态环境部令第 7 号修改；2021 年 1 月 4 日生态环境部部令第 20 号修订并实施。 (8) 《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管理办法》，原环境保护部第 18 号令，2011 年 4 月 18 日公布，2011 年 5 月 1 日起实施。 (9) 《关于发布<射线装置分类>的公告》，原环境保护部、原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2017 年第 66 号公告，2017 年 12 月 6 日起施行。 (10)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0 日。 (1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生
------	---

	态环境部令第9号，2019年11月1日。 (12)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北京市实施细化规定（2022年本）的通告》，通告〔2022〕4号，2022年3月4日。 (13) 《北京市城乡规划条例》，京人常[2021]61号，2021年9月24日。 (14) 《北京市辐射工作场所辐射环境自行监测办法（试行）》，原北京市环境保护局文件，京环发〔2011〕347号。 (15) 《辐射安全与防护监督检查技术程序》，生态环境部，2020年2月。 (16) 原北京市环境保护局办公室《关于做好辐射类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通知》，京环办[2018]24号，2018年12月6日。
技术标准	(1) 《辐射环境保护管理导则—核技术利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内容和格式》（HJ10.1—2016），环境保护部； (2) 《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18871-2002）； (3) 《放射诊断放射防护要求》（GBZ130-2020）； (4) 《职业性外照射个人监测规范》（GBZ128-2019）； (5) 《环境γ辐射剂量率测量技术规范》（HJ1157-2021）； (6) 《辐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61-2021）； (7) 《医用X射线诊断设备质量控制检测规范》（WS76-2020）。
其他	(1) NCRP Report No.147: Structural Shielding Design and Evaluation for Medical X-Ray imaging Facilities, 2004； (2) 《医用X射线诊断设备质量控制检测规范》（WS76-2020）； (3) 《医用辐射危害控制与评价》，中国原子能出版社，2017年11月； (4) 《辐射防护手册》（第一分册）； (5) 《辐射防护手册第三分册辐射安全》，李德平编； (6) 北大人民医院提供的建筑结构设计图以及与建设项目相关的其

	他技术资料，2025 年 1 月。
--	-------------------

表 7 保护目标与评价标准

7.1 评价范围

7.1.1 评价内容

本项目为在西直门院区门诊楼四层新建 DSA 检查室开展血管外科、神经内科和神经外科介入相关手术，并新增 1 台 DSA 设备。

7.1.2 关注问题

(1) 机房屏蔽是否满足国家相关标准的要求。

(2) 辐射安全管理情况及污染防治措施是否满足新增使用射线装置的要求。

7.1.3 评价因子

主要为 X 射线。

7.1.4 评价范围

按照《辐射环境保护管理导则—核技术利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内容和格式》(HJ10.1—2016) 的规定，并结合该项目辐射为能量流污染的特征，根据能量流的传播与距离相关的特性，确定本项目评价范围为 DSA 检查室室外周围 50m 区域。

7.2 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 DSA 检查室位于门诊楼四层，东侧为控制室、准备间和设备室，南侧为走廊和电气小间，西侧为药品间、器械库和无菌用品间，北侧为拟建 CT 室，楼上为设备层，楼下为生殖中心手术室、走廊、处置室、更衣室、缓冲间等。根据项目特点及周围毗邻关系，确定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为该单位从事本项目射线装置操作的辐射工作人员、机房周围其他公众成员，详见表 7-1，周围 50m 范围内主要建筑物见图 7-1。

表 7-1 本项目场所周围 50m 范围内主要保护目标

项目	保护目标	最短距离 (m)	常居留 人数	方位	周围 50m 范围内主要场所
DSA 检查室	DSA 工作人员	0~4	4	东侧	控制室、设备间、准备间
	医院其他工作人员	4~35	100	东侧	门诊楼内其他科室
	公众	35~50	/	东侧	楼外通道、广场

医院其他工作人员	0~22	50	南侧	楼内其他手术室
医院其他工作人员、公众	22~43	/	南侧	氧气站、楼外通道
医院其他工作人员	43~50	20	南侧	门诊楼内其他科室
医院其他工作人员	0~20	50	西侧	楼内其他手术室
公众	20~50	/	西侧	楼外通道、绿化
医院其他工作人员	0~15	10	北侧	楼内拟建 CT 室、麻醉准备区
公众	15~29	/	北侧	楼外通道
医院其他工作人员	29~43	20	北侧	门诊楼内其他科室
公众	43~50	/	北侧	楼外通道
医院其他工作人员	紧邻	20	楼下	生殖中心手术室、走廊、处置室、更衣室、缓冲间
医院其他工作人员	紧邻	/	楼上	设备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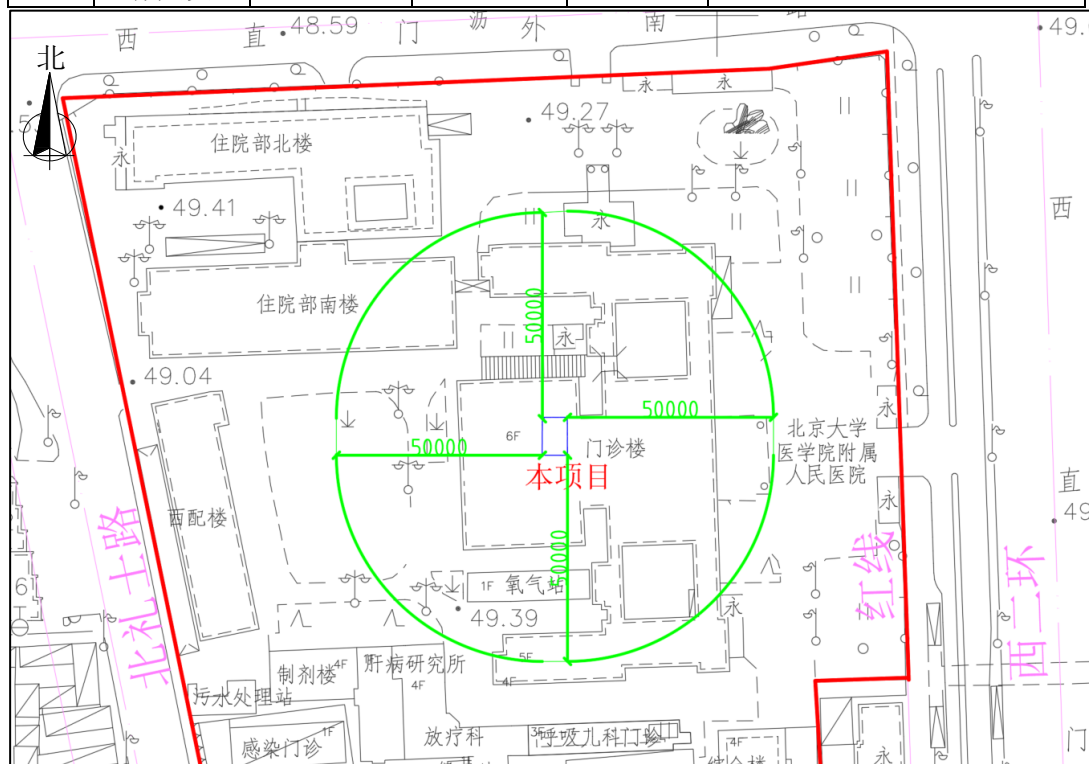


图 7-1 本项目周围 50m 范围内主要建筑物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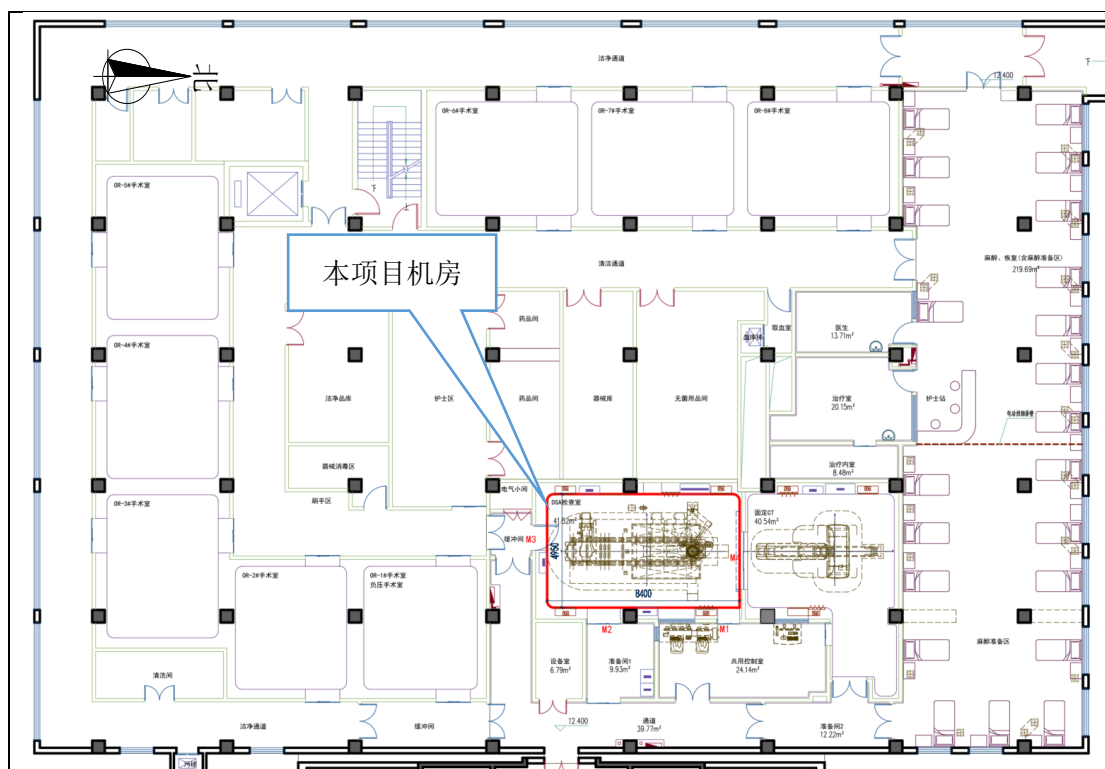


图 7-2 本项目四周毗邻关系图

7.3 评价标准

7.3.1 剂量限值及剂量约束值

7.3.1.1 基本剂量限值

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18871-2002）规定的剂量限值列于表 7-2。

表 7-2 个人剂量限值（GB18871-2002）

辐射工作人员	公众关键人群组成员
连续五年平均有效剂量 20mSv，且 任何一年有效剂量 50mSv	年有效剂量 1mSv；但连续五年平均值不超过 1mSv 时，某一单一年可为 5mSv
眼晶体的当量剂量 150mSv/a 四肢或皮肤的当量剂量 500mSv/a	眼晶体的当量剂量 15mSv/a 皮肤的当量剂量 50mSv/a

GB18871-2002 还规定了年剂量约束值，按辐射防护最优化原则设计的年剂量控制值应小于或等于该剂量约束值。剂量约束值是剂量限值的一个分数，公众剂量约束值通常应在 0.1~0.3mSv/a 范围内。

7.3.1.2 剂量约束值

该项目公众和职业照射剂量约束值分别执行 0.1mSv/a 和 5mSv/a。对于辐

射工作人员年受照剂量异常情况，单位应该进行调查并报生态环境部门备案。

7.3.1.3 剂量率控制水平

参照 GBZ130-2020，新建 DSA 检查室外 30cm 处周围剂量当量率应不大于 2.5 μ Sv/h。

7.3.1.4 射线装置机房屏蔽防护基本要求

表 7-3 不同类型 X 射线设备机房的屏蔽防护铅当量厚度要求

机房类型	有用线束方向铅当量 (mm)	非有用线束方向铅当量 (mm)
C 形臂 X 射线设备机房	2	2

注：这里 C 形臂 X 射线设备机房指 DSA 检查室。

7.3.1.5 X 射线设备机房的面积要求

《放射诊断放射防护要求》（GBZ130-2020）第 6.1 条款指出：每台固定使用的 X 射线设备应设有单独的机房，机房应满足使用设备的布局要求；对新建、改建和扩建的 X 射线机房，其最小有效使用面积、最小单边长度应不小于表 7-4 的要求。

表 7-4 X 射线设备机房使用面积及单边长度

设备类型	机房内最小有效 使用面积 (m ²)	机房内最小单边 长度 (m)
单管头 X 射线设备（含 C 型臂）	20	3.5

注：本项目 DSA 检查室为单管头 X 射线设备。

表 8 环境质量和辐射现状

8.1 地理位置和场所位置

8.1.1 地理位置

北大人民医院西直门院区位于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南大街 11 号，西直门院区东临西二环，南侧为车公庄大街 1 号院，西邻北礼士路，北临西直门外南路。

8.1.2 场所位置

新建 DSA 检查室位于西直门院区门诊楼四层中部，DSA 检查室东侧为控制室、准备间和设备室，南侧为走廊和电气小间，西侧为药品间、器械库和无菌用品间，北侧为拟建 CT 室，楼上为设备层，楼下为生殖中心手术室、走廊、处置室、更衣室、缓冲间等。

8.2 辐射环境现状监测

委托持有计量认证资质证书的深圳市瑞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证书编号：201719120948），于 2025 年 2 月 24 日对本项目相关场所进行了环境 γ 辐射剂量率本底监测。

8.2.1 监测项目

环境 γ 辐射剂量率。

8.2.2 监测对象及点位布设

监测对象：本次监测针对拟改造场址所在区域及周边进行环境辐射现状监测。

监测点位：本次监测对拟改造场址所在区域及周边进行环境地表 γ 辐射监测，监测点位布设见图 8-1。

8.2.3 监测仪器及方法

（1）监测设备

本次监测采用的监测设备见表 8-1。

表 8-1 监测设备及性能指标

仪器名称	型号/编号	检定/校准证书、有效日期	主要技术性能指标
X、 γ 剂量率仪	GH-102A /20170404	DLjl2024-01645、2025-02-25	测量范围： 0.01 μ Gy/h~100 μ Gy/h;

			能量范围：30keV~8MeV； 相对响应之差：<±15%。	
--	--	--	-----------------------------------	--

(2) 监测方法

γ 辐射剂量率：采用便携式监测仪表，以定点的测量方式进行。监测时每点测量 10 次，每次间隔 10 秒钟，取平均值。

8.2.4 监测依据

(1) 《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18871-2002）；

(2) 《环境 γ 辐射剂量率测量技术规范》（HJ 1157-2021）。

8.2.5 监测结果

γ 剂量率的监测数据见表 8-2，检测点位图见图 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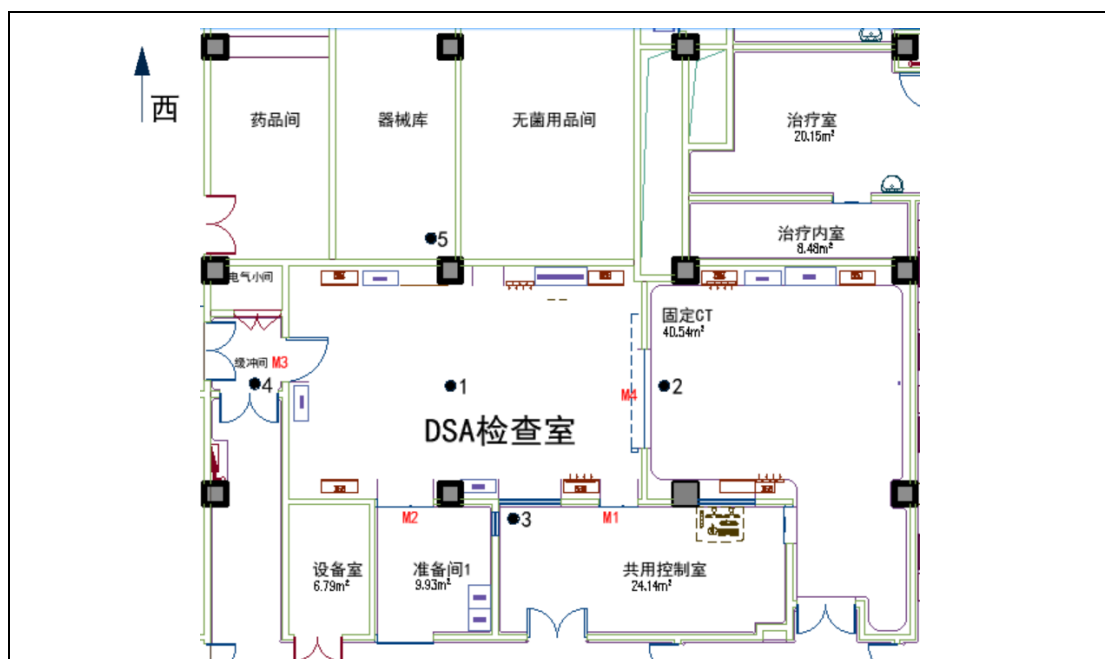
表 8-2 辐射工作场所及周围辐射环境水平监测结果

编号	检测位置描述	γ 辐射剂量率 μGy/h		备注
		平均值	标准差	
1	拟建 DSA 检查室中央	0.08	<0.01	楼房
2	拟建 DSA 检查室北侧	0.08	0.01	楼房
3	拟建 DSA 检查室东侧	0.08	<0.01	楼房
4	拟建 DSA 检查室南侧	0.08	<0.01	楼房
5	拟建 DSA 检查室西侧	0.09	<0.01	楼房
6	拟建 DSA 检查室楼下	0.08	<0.01	楼房

注：①检测结果已扣除仪器包含仪器在检测点处的宇宙射线响应值（0.03 μ Gy/h）；②检测时仪器探头中心距离地面为 1m；③拟建 DSA 检查室楼上为无人员居留的设备夹层。

根据《北京市环境天然贯穿辐射水平调查研究》（北京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资料，北京市原野 γ 辐射剂量率范围为 29.2~88.9nGy/h，室内为 42.3~151.6nGy/h。由表 8-2 中检测结果可知，拟建辐射工作场所及周围的 X-γ 辐射剂量率为 0.08~0.09μGy/h，为北京市的天然本底范围之内，未发现异常高值。

1. 拟建 DSA 检查室



2. 拟建复 DSA 检查室楼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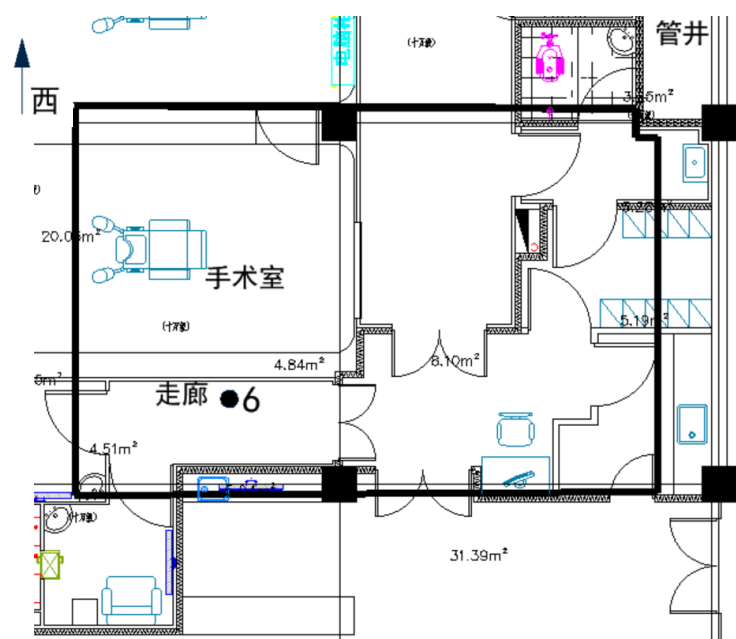


图 8-1 辐射工作场所周围检测点位图

表 9 项目工程分析与源项

9.1 工程设备和工艺分析

9.1.1 工作原理

血管造影机为采用 X 射线进行成像的技术设备，主要由 X 射线管、高压电源和数字平板探测器等组成，是利用人体不同的组织或者组织与造影剂密度的差别，对 X 射线吸收能力不同的特点，透射人体的 X 线使数字平板探测器显影，来间接观察内脏形态的变化、器官活动情况等，辅助临床诊断。目前主要有两种诊断方法：即透视和摄影。

数字血管造影（DSA）是计算机与常规血管造影相结合的一种检查方法，是集电视技术、数字平板探测器、数字电子学、计算机技术、图像处理技术多种科技手段于一体的系统。DSA 主要采用时间减影法，即将造影剂未达到欲检部位前摄取的蒙片与造影剂注入后摄取的造影片在计算机中进行数字相减处理，仅显示有造影剂充盈的结构，具有高精密度和灵敏度。

DSA 适用于心脏大血管的检查。对心内解剖结构异常、主动脉夹层、主动脉瘤、主动脉缩窄和分支狭窄以及主动脉发育异常等显示清楚。对冠状动脉也是最好的显示方法。显示颈段和颅内动脉清楚，用于诊断颈段动脉狭窄或闭塞、颅内动脉瘤、动脉闭塞和血管发育异常，以及颅内肿瘤供血动脉的观察等。本项目 DSA 设备主要开展心血管介入、神经血管介入和外周血管介入治疗等工作。本型号设备如图 9-1 所示。



图 9-1 本型号血管造影机典型设备图（单管球）

9.1.2 操作流程

血管造影机（DSA）诊疗时患者仰卧并进行经皮静脉穿刺，送入引导钢丝及扩张管与外鞘，退出钢丝及扩张管将外鞘保留于静脉内，经鞘插入导管，推送导管，在 X 线透视下将导管送达检查治疗部位施行探查、治疗，并留 X 线片记录，探查结束，撤出导管，穿刺部位止血包扎。

（1）医生根据患者预约安排手术，并在手术前告知患者在手术过程中可能受到一定的辐射照射。

（2）病人由专职人员通过受检者防护门接入检查室，在医生指导下进行摆位，在确认 DSA 检查室内没有无关人员滞留后，关闭防护门。

（3）对患者进行无菌消毒、麻醉后，经穿刺静脉，送入引导钢丝及扩张管与外鞘，经鞘插入导管。医生利用脚踏板开关启动 X 射线系统进行透视。进行过程中医生穿戴铅衣、铅围脖、佩带铅眼镜等个人防护用品进行防护。

出束时间与手术性质（如心脏血管介入、外周介入手术、神经介入手术等）和医生手术水平有关，每台手术累计透视时间多为十几分钟。

（4）导管到位后，对患者注射造影剂，开启设备，摄影采集图像。进行过程中，根据诊疗需要，医生或在操作室进行隔室摄影，或在床旁进行摄影。每台介入手术的摄影时间为 1~2 分钟。

（5）介入手术完成后，拔管按压穿刺部位后包扎，关闭射线装置。

血管造影机（DSA）操作流程及产污环节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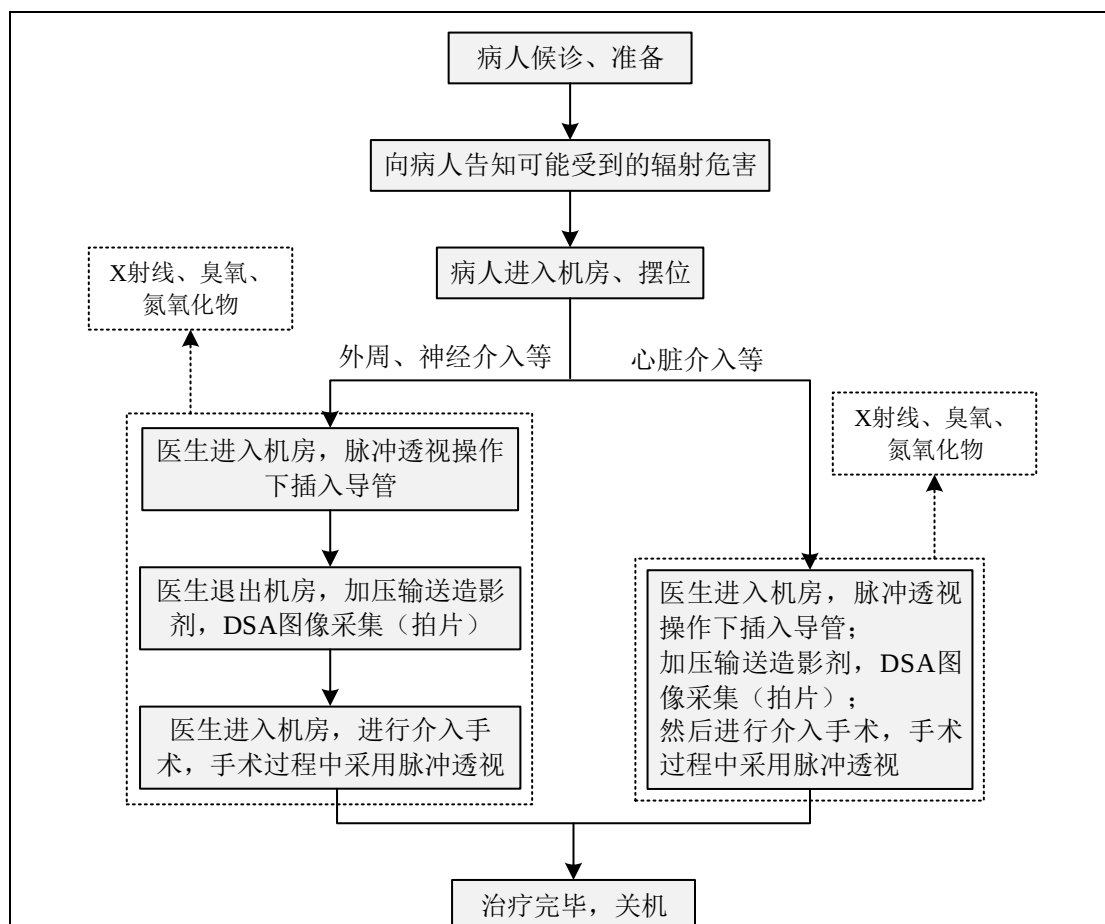


图 9-2 血管造影机（DSA）操作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工作量预计：本项目新增 1 台 DSA 启用后预计年手术量约 1000 例，本次按照最大工作负荷每名医师全年手术量 500 例/年计算。

9.2 污染源描述

9.2.1 主要放射性污染物

（1）由 X 射线装置的工作原理可知，X 射线是随机器的开、关而产生和消失。因此，本项目使用的 X 射线装置在非诊断状态下不产生射线，只有在开机并处于出线状态时才会放射 X 射线。因此，在开机期间，X 射线成为污染环境的主要因子。射线装置在运行时无其它放射性废气、废水和固体废弃物产生。

（2）主要放射性污染因子：X 射线贯穿辐射。

9.2.2 污染途径

（1）正常工况时的污染途径

X 射线装置主要的放射性污染是 X 射线，污染途径是 X 射线外照射。X

射线装置只有在开机并处于出束状态时才会发出 X 射线。在开机出束时，有用束和漏射、散射的 X 射线对周围环境造成辐射污染。在 X 射线装置使用过程中，X 射线贯穿机房的屏蔽设施进入外环境中，将对操作人员及机房周围人员造成辐射影响。此外，X 射线与空气作用产生极少量的臭氧、氮氧化物等有害气体，但由于该项目血管造影机工作时的管电压、管电流较小，因此产生的臭氧和氮氧化物也较少。

（2）事故工况的污染途径

①射线装置发生控制系统或电器系统故障或人员疏忽，造成管电流、管电压设置错误，使得受检者或工作人员受到超剂量照射。

②人员误入机房受到辐射照射。

表 10 辐射安全与防护

10.1 项目安全设施

10.1.1 项目建设内容

北大人民医院拟将门诊楼四层手术室、医护更衣、卫浴及麻醉恢复室区域改造为 DSA 室、CT 室及配套设备间、控制室等，并新增使用 1 台 DSA 设备，以满足血管外科、神经内科、神经外科介入手术等诊疗需求。DSA 检查室东侧为控制室、准备间和设备室，南侧为走廊和电气小间，西侧为药品间、器械库和无菌用品间，北侧为拟建 CT 室，楼上为设备层，楼下为生殖中心手术室、走廊、处置室、更衣室、缓冲间等。工作人员从控制室防护门 M1 进入 DSA 检查室，医生从防护门 M3 进入 DSA 检查室，患者从东侧防护门 M2 进入 DSA 检查室，污物从 M1 运出，在检查室北侧与 CT 室间设置折叠防护门 M4，控制室位于检查室东侧，控制室设置观察窗。工作人员拟同室近台和位于控制室操作设备，手术前工作人员穿戴防护用品并刷手后经防护门 M1、M3 进入 DSA 检查室，患者从受检者门 M2 进入检查室。DSA 检查室内检查床南北方向设置，头部拟朝北，床旁拟设置铅防护帘，床上方拟设置悬挂铅玻璃防护屏，DSA 管球根据手术需要可在 DSA 机房内进行局部移动。

工作人员同室近台和位于控制室操作设备，DSA 摄影曝光时，除存在临床不可接受的情况外工作人员（医师）均在机房外观察，DSA 透视曝光时，医师在 DSA 检查室内近台操作，护士和技师不在 DSA 检查室内。机房采用空调通风，不设采光窗。DSA 检查室拟采取的屏蔽防护设施如表 10-1 所示。

表 10-1 DSA 检查室屏蔽材料及厚度情况一览表

序号	场所名称	机房有效面积 (m ²)	位置	屏蔽材料及厚度
1	DSA 检查室	41.58 (4.95m×8.4m)	四面墙	3mmPb
			地板	90mm 混凝土+50mm 硫酸钡水泥
			顶棚	190mm 混凝土+2mmPb
			控制室门 M1	3mmPb
			受检者门 M2	3mmPb
			医护门 M3	3mmPb
			隔断折叠门 M4	3mmPb
			观察窗	3mm 铅当量玻璃

注：铅密度不小于 11.4g/cm³，混凝土密度不小于 2.35t/m³，硫酸钡水泥密度不小于 3.2t/m³。

10.1.2 工作场所安全防护设施管理

工作场所安全与防护设施设计要求见表 10-2。

表 10-2 DSA 检查室辐射安全与防护设施设计表

序号	检查项目	是否拟设置	备注
1*	单独机房	√	单独机房
2*	操作部位局部屏蔽防护设施	√	铅悬挂防护屏、床侧防护帘、铅防护吊帘、床侧防护屏、移动式铅屏风等
3*	医护人员的个人防护	√	DSA 检查室拟配置铅围裙、铅帽、铅围脖各 8 件、铅防护眼镜和铅手套各 8 副
4*	患者防护	√	受检者拟配铅围裙、铅帽、铅围脖各 1 件
5*	机房门窗防护	√	铅防护门、铅玻璃观察窗
6*	闭门装置	√	平开机房防护门拟配自闭器
7*	入口处电离辐射警告标志	√	机房门上粘贴电离辐射警示标志
8*	入口处机器工作状态显示	√	机房门上拟安装工作状态指示灯
9*	监测仪器	√	新增 1 台便携式辐射巡测仪
10*	个人剂量计	√	所有工作人员配备 TLD 个人剂量计

注：加*的项目是重点项，有“设计建造”的划√，没有的划×，不适用的划/。

10.1.3 DSA 检查室辐射防护措施

(1) 机房采取实体屏蔽和铅屏蔽措施，DSA 检查室设计的防护能力和评价依据对照情况见表 10-3，满足 GBZ130-2020 标准相关要求，保证工作人员和公众的受照剂量满足环评文件提出的剂量约束要求。

(2) 机房出入口内的所有区域为控制区，控制室、准备间、设备室、缓冲间为监督区，DSA 检查室北侧 CT 室为控制区，分区图见图 11-1。

(3) 控制室门 M1 和受检者门 M2 为平开门电动推拉门，医护门 M3 为平开门，北侧防护门 M4 为三重折叠门。拟在该项目所有机房防护门外醒目位置设置电离辐射警告标志并在防护门外上方安装工作状态指示灯，指示灯标

志牌上拟设警示语“射线有害，灯亮勿入”。工作状态指示灯拟与控制室门 M1 关联，当设备开启且控制室门 M1 关闭时，控制室门 M1、受检者门 M2、医护门 M3 和折叠门 M4 外指示灯亮起；医护门 M3 拟设置自动闭门功能；M4 门与 CT 和 DSA 均设置连锁功能，当 M4 防护门开启时，CT 与 DSA 均不能出束。且，DSA 检查室和 CT 室共用控制室，控制室与 2 间机房均设有观察窗，可观察工作状态。DSA 检查室辐射安全设施布置位置见图 10-1 所示。

（4）辐射工作人员均佩戴个人剂量计。

（5）DSA 检查室设有观察窗和语音提示系统。

（6）DSA 检查室操作部位局部拟采取下列屏蔽防护设施：手术床的床侧悬挂含 0.5mm 铅当量的床侧防护帘 1 个、0.5mm 铅当量的床侧防护屏 1 个；床上悬挂可移动 0.5mm 铅当量的铅悬挂防护屏 1 个，移动式铅屏风 1 个，用于阻挡散、漏射线对辐射工作人员的照射。

（7）DSA 设备诊疗床上和控制台面拟分别设有 1 个急停按钮。

（8）医院配备符合防护要求的辅助防护用品，拟为 DSA 检查室配置工作人员防护用品，包括 0.5mm 铅当量的大领铅围脖、铅围裙和铅帽各 8 件；0.5mm 铅当量的铅眼镜 8 副，铅手套 8 副；拟配置 0.5mm 铅当量的受检者防护用品，包括铅围裙、铅围脖、铅帽子各 1 件。机房个人防护用品和辅助防护设施配置情况见表 10-4，满足 GBZ130-2020 标准相关要求。

（9）机房配备火灾报警系统，配有灭火用品。

（10）DSA 机房拟采用空调进行通风，防止机房空气中臭氧和氮氧化物等有害气体累积；家属等候区拟设置放射防护知识宣传栏。

（11）拟新增 1 台便携式辐射巡测仪用于自行监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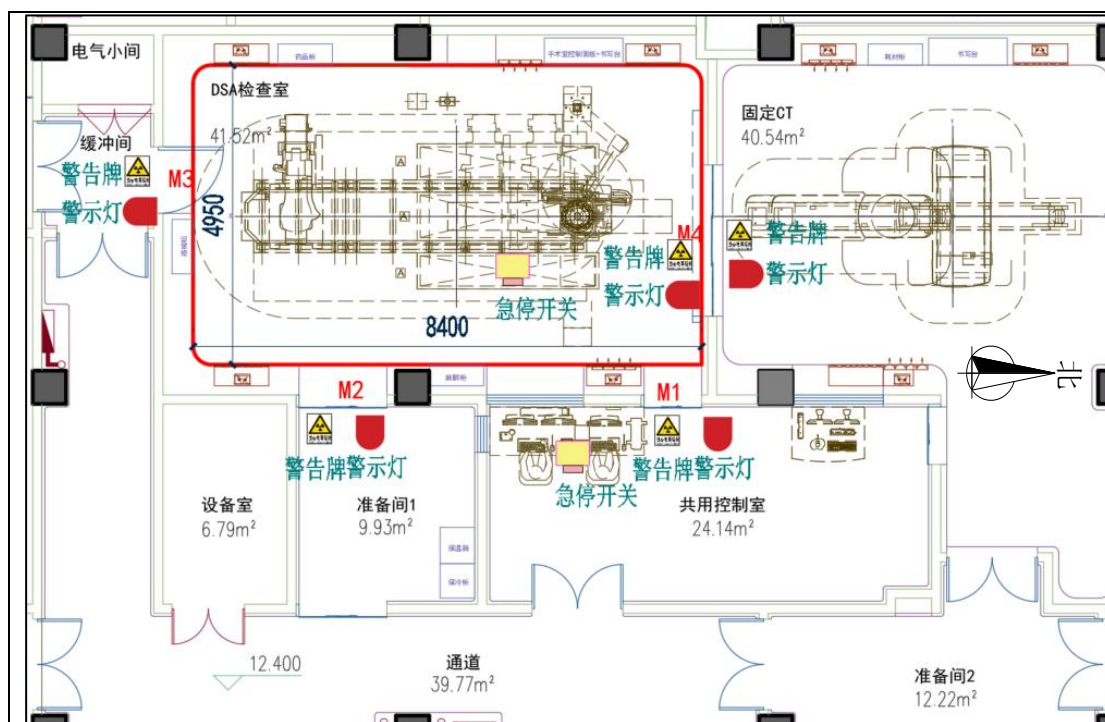


图 10-1 辐射安全设施布置图

表 10-3 DSA 检查室的防护能力和评价依据对照情况

场所名称	屏蔽墙体方向	屏蔽材料及厚度	等效铅当量	标准要求	是否符合标准要求
DSA 检查室	四面墙	3mmPb	3mm	2mm	是
	顶棚	90mm 混凝土+2mmPb	3mm	2mm	是
	地板	90mm 混凝土+50cm 硫酸钡混凝土	4mm	2mm	是
	控制室门 M1	3mm 铅防护门	3mm	2mm	是
	受检者门 M2	3mm 铅防护门	3mm	2mm	是
	医护门 M3	3mm 铅防护门	3mm	2mm	是
	折叠门 M4	3mm 铅防护门	3mm	2mm	是
	观察窗	15mm 厚铅玻璃 (3mm 铅当量)	3mm	2mm	是
DSA 检查室有效尺寸: 4.95m×8.4m, 有效面积为 41.58m² (标准要求: 最小有效使用面积不小于 20m²; 机房内最小单边长度不小于 3.5m)					是

备注: 参照《医用辐射危害控制与评价》表 5-4 和 GBZ130 表 C, 对于管电压 125kV (90° 有用线束): 87mm 混凝土相当于 1mmPb; 根据《放射防护手册 (第三分册) 辐射安全》, 保守取管电压 150kV 时, 密度为 3.2g/cm³ 钡水泥 51mm 相当于 3mmPb。

表 10-4 介入放射学操作个人防护用品和辅助防护设施配置情况

	工作人员		患者和受检者	
	个人防护用品	辅助防护设施	个人防护用品	辅助防护设施

标准要求	铅橡胶围裙、铅橡胶颈套、防护手套、铅防护眼镜；选配：铅橡胶帽子	铅悬挂防护屏/铅防护帘、床侧防护帘/床侧防护屏；选配：移动铅防护屏风	铅橡胶性腺防护围裙（方形）或方巾、铅橡胶颈套；选配：铅橡胶帽子	—
DSA 检查室配备情况	机房配防护铅帽、大领铅围脖、围裙各 8 副	铅悬挂防护屏、床侧防护帘、铅防护吊帘、床侧防护屏、移动式铅屏风各 1 个	铅围裙、铅围脖、铅帽子各 1 件	-
是否符合要求	是	是	是	

10.1.4 法规符合情况

依据《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许可管理办法》和《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管理办法》规定，现对医院从事本项目辐射活动能力评价列于表 10-5 和表 10-6。

10.1.4.1 对照《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许可管理办法》要求的满足情况

表 10-5 汇总列出了本项目对照《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许可管理办法》对使用放射性同位素和射线装置单位承诺的对应检查情况。

表 10-5 执行《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许可管理办法》要求对照表

序号	要求	本单位落实情况	是否符合要求
1	应当设有专门的辐射安全与环境保护管理机构，或者至少有 1 名具有本科以上学历的技术人员专职负责辐射安全与环境保护管理工作。	已成立辐射防护领导小组，并在该机构设有专职管理人员。	符合
2	从事辐射工作的人员必须通过辐射安全和防护专业知识及相关法律法规的培训和考核。	北大人民医院拟为本项目新增 8 名辐射工作人员（其中 2 名技师、2 名护士和 4 名医师）。能够满足本项目辐射工作人员的需求，所有辐射工作人员上岗前需完成辐射安全与防护知识考核。	近期符合
3	使用放射性同位素的单位应当有满足辐射防护和实体防卫要求的放射源暂存库或设备。	本项目不涉及放射性同位素。	不涉及该内容
4	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使用场所所有防止误操作、防止工作人员和公众受到意外照射要求的安全措施。	已制定相应的操作规程，人员出入口处拟设置电离辐射警告标志和工作状态指示灯等。	符合
5	配备与辐射类型和辐射水平相适应的防护用品和监测仪器，包括个人	拟为辐射工作人员配备个人剂量计，拟新增 1 台便	近期符合

	剂量监测报警、辐射监测等仪器。	携式辐射巡测仪器开展自行监测。	
6	有健全的操作规程、岗位职责、辐射防护和安全保卫制度、设备检修维护制度、放射性同位素使用登记制度、人员培训计划、监测方案等。	已制定健全的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岗位职责及辐射防护和安全保卫制度、设备检修维护制度、人员培训考核计划等，本项目建成后拟完善监测方案。	近期符合
7	有完善的辐射事故应急措施。	已制定辐射事故应急措施。	符合
8	产生放射性废气、废液、固体废物的，还应具有确保放射性废气、废液、固体废物达标排放的处理能力或者可行的处理方案。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10.1.4.2 对《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管理办法》要求的满足情况

《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管理办法》对拟使用射线装置和放射性同位素的单位提出了具体条件，本项目具备的条件与《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管理办法》要求的对照检查如表 10-6 所示。

表 10-6 执行《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管理办法》要求对照表

序号	安全和防护管理办法要求	本单位落实情况	是否符合要求
1	第五条 生产、销售、使用、贮存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的场所，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设置明显的放射性标志，其出口处应当按照国家有关安全和防护标准的要求，设置安全和防护设施以及必要的防护安全联锁、报警装置或者工作信号。	机房拟设置醒目的电离辐射警告标志及配有“当心电离辐射”的中文警示说明。机房拟安装门-灯联锁安全装置及工作警示灯。	近期符合
2	第七条 放射性同位素和被放射性污染的物品应当单独存放，不得与易燃、易爆、腐蚀性物品等一起存放，并指定专人负责保管。	本项目不涉及放射性同位素。	不涉及该内容
3	第九条 生产、销售、使用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的单位，应当按照国家环境监测规范，对相关场所进行辐射监测，并对监测数据的真实性、可靠性负责；不具备自行监测能力的，可以委托经省级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认定的环境监测机构进行监测。	拟委托有辐射水平监测资质单位每年对辐射工作场所及其周围环境进行1次监测。	近期符合
4	第十二条 生产、销售、使用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的单位，应当对本单位的放射性同位素	承诺每年1月31日前向生态环境部门提交年度评估报告。	近期符合

	与射线装置的安全和防护状况进行年度评估，并于每年1月31日前向发证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评估报告。		
5	第十七条 生产、销售、使用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的单位，应当按照环境保护部审定的辐射安全培训和考试大纲，对直接从事生产、销售、使用活动的操作人员以及辐射防护负责人进行辐射安全培训，并进行考核；考核不合格的，不得上岗。	北大人民医院拟为本项目新增8名辐射工作人员（其中2名技师、2名护士和4名医师）。能够满足本项目辐射工作人员的需求，所有辐射工作人员上岗前需完成辐射安全与防护知识考核。	近期符合
6	第二十三条 生产、销售、使用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的单位，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家环境保护和职业卫生标准，对本单位的辐射工作人员进行个人剂量监测；发现个人剂量监测结果异常的，应当立即核实和调查，并将有关情况及时报告辐射安全许可证发证机关。	拟为所有从事放射性工作的人员配备个人剂量计，并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个人剂量监测（每季度1次）。	近期符合
7	第二十四条 生产、销售、使用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的单位，不具备个人剂量监测能力的，应当委托具备条件的机构进行个人剂量监测。	拟委托有资质单位对辐射工作人员进行个人剂量监测。	近期符合

以上分析可知，该单位从事本项目辐射活动的技术能力基本符合相应法律法规的要求。

10.2 三废的治理

本项目中主要开展使用射线装置，项目运行过程中不产生放射性废物。

表 11 环境影响分析

11.1 建设期环境影响

该项目施工活动对环境的影响主要是防护装修和 DSA 安装过程中产生的噪声、粉尘以及振动等，为了不影响周围环境，在防护装修和 DSA 安装过程中，将采取一些降噪、防尘措施。如在施工现场设置隔离带、设立声障，这样既可有效的减少扬尘的污染，又可降低噪声；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本项目施工基本上都在医院内进行，并且项目所在地区的地面已经过硬化，无裸露地面，因此产生的扬尘相对较小，因此基本不影响单位和周围其他单位的正常工作。

11.2 血管造影机运行（使用）后对环境的影响

11.2.1 机房所在位置及平面布局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北京市海淀区车道沟 10 号病房医技综合楼地下一层南侧 DSA 检查室，DSA 检查室东侧为控制室和弱电间，南侧为土层，西侧为设备间和 MRI 控制室，北侧为污物间、缓冲区和等候区，楼下为变配电室，楼上为住院登记处和楼外绿化带。

本项目为普通介入机房，介入诊疗区由 DSA 检查室、控制室、设备间、污物间和等候区等组成。

介入诊疗区将划分为控制区和监督区进行管理。控制区为 DSA 检查室，监督区为控制室、设备间、污物间和缓冲区等。两区分区合理，符合辐射防护要求。

由介入诊疗区平面布局（图 11-1）可见，与射线装置相关的各辅助用房布置于射线装置机房周围，整体布局紧凑，且患者通道、医护人员通道相对独立，路线合理，有利于辐射防护，机房墙体、

防护门、观察窗、楼板的屏蔽防护材料和厚度充分考虑了防护效果，能够有效降低电离辐射对工作人员和周围公众的辐射影响。

综合分析，本项目两区划分明确，平面布局既满足介入诊疗工作的要求，又有利于辐射防护，评价认为本项目平面布局合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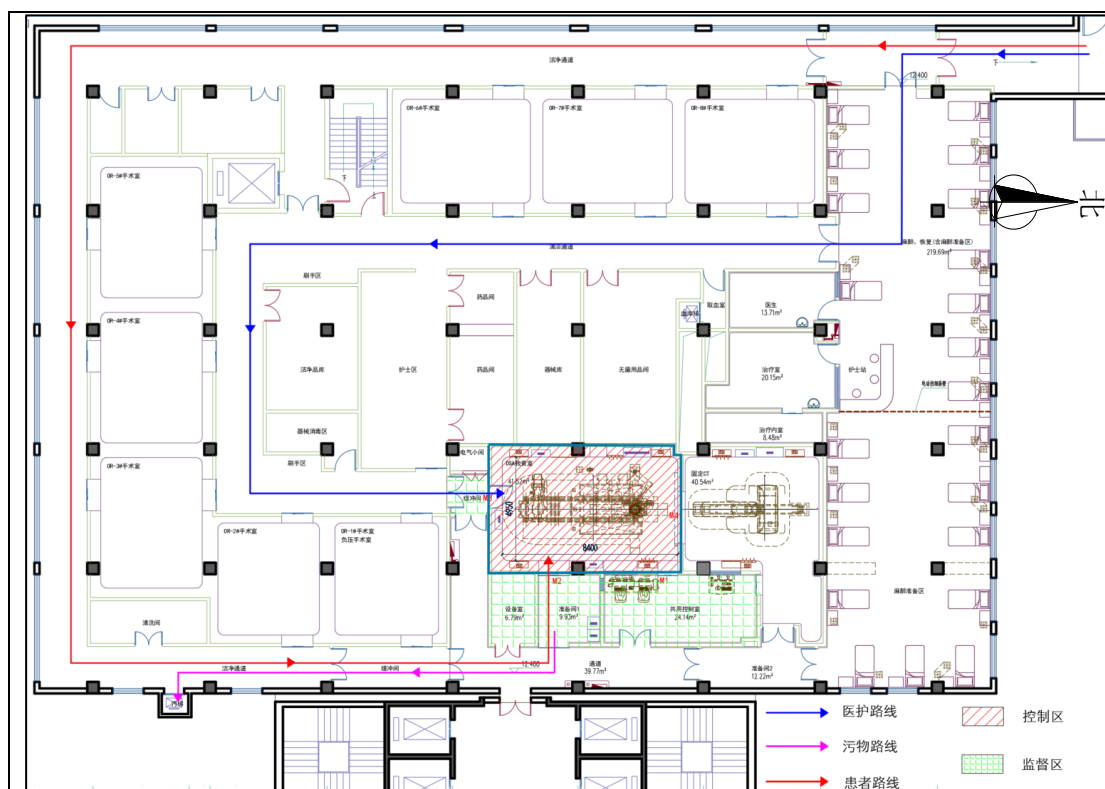


图 11-1 DSA 检查室分区和路由平面布局示意图

11.2.2 设备参数和使用规划

(1) 设备技术参数

本项目使用的 DSA 最大管电压为 125kV，最大管电流为 1000mA。

(2) 使用规划

根据医院提供的资料，DSA 主要用于血管外科、神经内科、神经外科介入，本项目投入使用后，手术量约为 1000 例/年，本项目 DSA 检查室保守按每名医师全年手术量 500 例进行剂量估算。

根据经验数据，DSA 手术类型、工作量、曝光时间见表 11-1 所示。

表 11-1 DSA 手术类型、每台手术曝光时间预计

手术类型	透视时间 (min)	摄影时间 (min)
冠状动脉造影+放置支架	12	1
心脏射频消融	5	0.5
心内起搏器植入	5	0.5
先心病介入治疗	5	1
脑血管介入治疗	10	1
外周介入治疗	10	2

根据美国 NCRP147 报告，心脏血管造影比外周血管造影和神经血管造影的工作负荷、泄漏辐射与侧向散射的空气比释动能都大，因此本项目透视保守以心脏血管造影模式和摄影以外周介入治疗的工况进行估算，其单台手术透视和摄影工作状态的累积出束时间分别为12min和2min，500例手术透视和摄影工作状态的累积出束时间分别为100h和16.7h，总计116.7h。

11.2.3 辐射环境影响评价

11.2.3.1 机房外剂量率估算

手术中DSA设备运行分透视和摄影（采集）两种模式。设备具有自动调强功能，能根据患者条件等差异，自动调节曝光参数和X射线辐射剂量。即如果受检者体型偏瘦，管电流（功率）自动降低。反之管电流（功率）自动增强。

DSA设备的额定功率约80~100kW。为了防止球管烧毁并延长其使用寿命，DSA设备管电压和管电流都留有较大余量，实际使用时管电压通常在100kV以下，透视管电流通常为几十mA，摄影功率较大，管电流通常为几百mA，相差可达50倍，因此在估算DSA机房外剂量率时需使用摄影工况。另外，NCRP147报告4.1.6章节指出，DSA屏蔽估算时不需要考虑主束照射，只需考虑散漏射线的影响，机房外人员受到的贯穿辐射来自于X射线管球的泄漏辐射与介入患者的散射辐射。对于机房外四周关注点，考虑泄漏辐射和患者的侧向散射，对于机房楼上和楼下关注点则考虑泄漏辐射和患者的前/背向散射。因此在估算机房外关注点剂量率时需首先确定机房内患者1m处未屏蔽次级散漏辐射水平。

本项目DSA设备透视和摄影均采用脉冲模式，计算机房外剂量率水平时保守按100kV、500mA、15帧/s、10ms/帧的摄影工况考虑，可得每名患者工作负荷为500mA×15帧/s×0.01s/帧×2min+10mA×12min=270mA·min（保守取透视平均电流为10mA），远大于NCRP147报告中心血管造影给出的最大160mA·min/患者的要求，因此本项目的估算条件是保守的。

（1）散射辐射+泄漏辐射

$$H = \frac{H_0}{R^2} \times B \times \frac{F \times \alpha}{400 \times R_0^2} \quad (11-1)$$

式中:H为预测点位的散射辐射剂量率，μGy/h；

H_0 为距 DSA 设备靶点 1m 处的剂量率, $\mu\text{Gy/h}$;

R 为散射面中心点到关注点的距离, m;

B 为已知屏蔽墙厚度的衰减因子;

R_0 为辐射源点(靶点)至散射体的距离, m;

F 为 R_0 处的辐射野面积, m^2 (取 400cm^2);

α 为散射因子, 定义为入射辐射被面积为 400cm^2 水模体散射至 1m 处的相对份额, 依据《辐射防护手册》(第一分册)表 10.1, 取 100kV X 线 90° 方向 400cm^2 的散射因子 1.3×10^{-3} 。

根据 NCRP147 报告 100kV 设备有用线束距焦点 1m 处输出量约为 $4.692\text{mGy/mA} \cdot \text{min}$, 则设备在上述摄影工况时有用束的剂量率为 $4.692\text{mGy/mA} \cdot \text{min} \times 500\text{mA} \times 60\text{min/h} \times 15\text{帧/s} \times 0.01\text{s/帧} = 21.1\text{Gy/h}$ (不考虑 DSA 附加的 Cu 和 Al 过滤材料的自吸收), 设备靶点至接收器最小距离多为 90cm, 距离手术床的距离最小为 60cm, 则摄影工况下, 1m 处侧向散射辐射剂量率为 76.2mGy/h 。泄漏辐射取有用束输出量的 0.1%, 为 21.1mGy/h , 则机房内辐射源 1m 处泄漏辐射和侧向散射辐射总的剂量率为 97.3mGy/h 。

故本项目在估算机房周围附加剂量率水平时, 以 1m 处剂量率 97.7mGy/h 作为源项, 保守估算 DSA 机房周围的附加剂量率水平。

(2) 场所周围的附加剂量率水平

机房外关注点的剂量率可按下式计算:

$$H = H_0 \times B / R^2 \quad (11-2)$$

$$B = \left[\left(1 + \frac{\beta}{\alpha} \right) e^{\alpha \gamma x} - \frac{\beta}{\alpha} \right]^{-\frac{1}{\gamma}} \quad (11-3)$$

式中: H_0 —距散射体(患者) 1m 处的泄漏和散射辐射剂量率, $\mu\text{Gy/h}$;

R —散射面中心点到关注点的距离, m;

B —屏蔽体衰减因子;

χ —某种屏蔽材料的厚度;

α 、 β 、 γ —与不同屏蔽材料有关的三个拟合参数, 由于 GBZ130-2020 没有针对血管造影机的拟合参数值, 故本项目拟合参数取 NCRP147 报告心脏血管造影模式下的相关参数(混凝土: 0.0371、0.1067、0.5733, 铅: 2.354、14.94、0.7481)。

根据上述估算方法得出摄影工况下 DSA 检查室周围的剂量率估算结果如表 11-2 所示，估算点位见图 11-2，DSA 检查室楼上、楼下剖面图见图 1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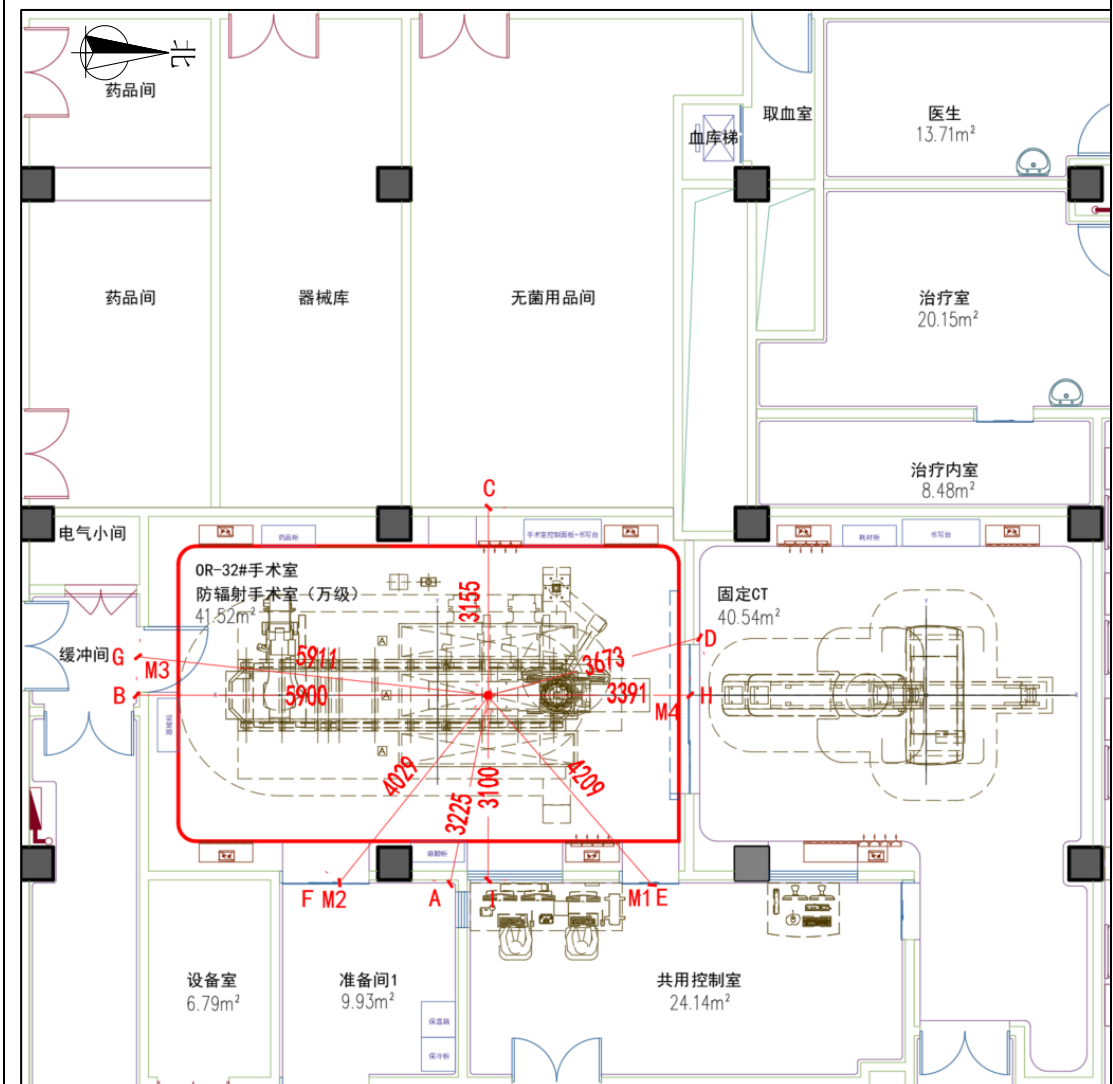


图 11-2 DSA 检查室估算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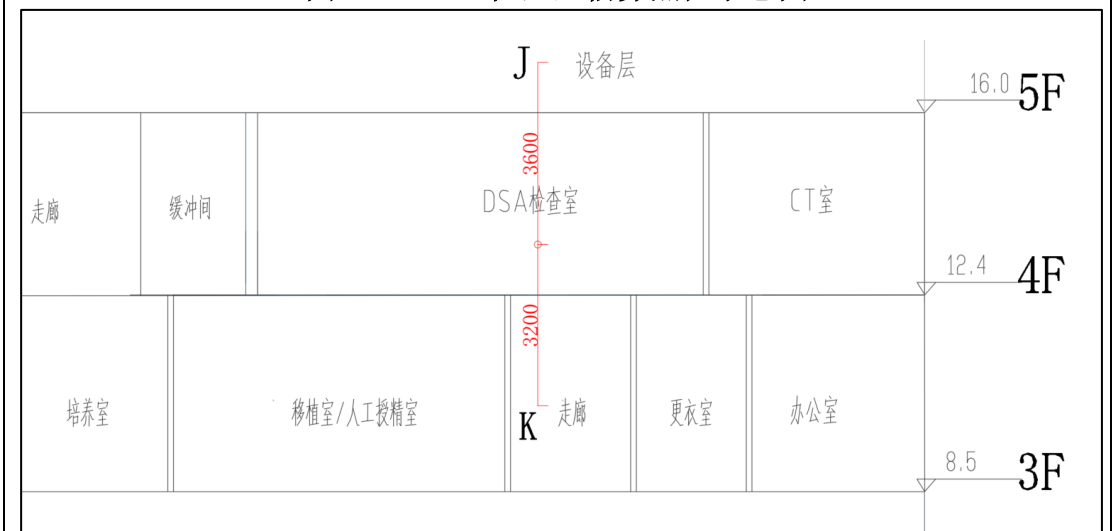


图 11-3 DSA 检查室楼上、楼下剖面图

表 11-2 摄影工况下 DSA 检查室周围辐射剂量水平估算结果

位置	点位	屏蔽厚度	衰减因子 (K^{-1}) *	射线束	估算预 测距离 /m	屏蔽后附 加剂量率 $\mu\text{Gy/h}$	备注
DSA 检查 室	东墙外 A	3mmPb	6.0E-5	泄漏+散射	3.5	4.78E-01	准备间
	南墙外 B	3mmPb	6.0E-5	泄漏+散射	6.1	1.57E-01	缓冲间
	西墙外 C	3mmPb	6.0E-5	泄漏+散射	3.5	4.78E-01	无菌用 品间
	北墙外 D	3mmPb	6.0E-5	泄漏+散射	4.0	3.66E-01	CT 室
	控制室门 E	3mmPb	6.0E-5	泄漏+散射	4.5	2.89E-01	控制室
	受检者门 F	3mmPb	6.0E-5	泄漏+散射	5.1	2.25E-01	准备间
	医护门 G	3mmPb	6.0E-5	泄漏+散射	6.2	1.52E-01	缓冲间
	折叠门 H	3mmPb	6.0E-5	泄漏+散射	3.7	4.28E-01	CT 室
	观察窗 I	15mm 厚铅玻璃 (3mm 铅当量)	6.0E-5	泄漏+散射	3.4	5.07E-01	控制室
	楼上 J	90mm 混凝土 +2mmPb	6.0E-5	泄漏+散射	3.6	4.52E-01	设备层
	楼下 K	90mm 混凝土 +50mm 硫酸钡水泥	5.7E-06	泄漏+散射	3.2	5.41E-02	走廊

备注：泄漏和散射 1m 处剂量率取 $9.77\text{E}+04\mu\text{Gy/h}$ ； K^{-1} 取 NCRP147 报告心脏血管造影模式下的衰减因子；防护门屏蔽未考虑了斜射情况下等效厚度的影响。估算距离为距墙体、门和观察窗外 30cm 处。

从上述估算结果可知，DSA 正常摄影工况下，DSA 检查室外周围附加剂量率最大值为 $5.07\text{E}-01\mu\text{Gy/h}$ ，满足本项目所设定的机房屏蔽体外 30cm 处 $2.5\mu\text{Sv/h}$ 的剂量率控制水平，根据剂量率与距离平方成反比以及评价范围内固有建筑物的屏蔽，则在 DSA 检查室周围 50m 评价范围内的其他治疗室等人员长居留场所的剂量率远小于 $2.5\mu\text{Sv/h}$ 。上述剂量率的计算是基于保守假设进行的，实际工作中 X 射线机运行参数要小于 100kV/500mA，且患者身体对 X 射线会有部分的吸收，约衰减 1-2 个量级（NCRP147 号报告），预计实际运行时，机房周围的剂量率水平可以维持在正常本底水平。

11.2.3.2 年附加剂量估算

（1）DSA 同室操作位剂量水平

依相关标准要求，工作人员在同室操作时，应合理穿戴个人防护用品、

使用相关防护设施，并在满足诊疗要求的前提下尽量缩短曝光时间，对术者位剂量率的取值如下：

①透视模式

参照《医用 X 射线诊断设备质量控制检测规范》（WS76-2020）表 B.1 和图 I.3 规定：透视防护区检测平面上周围剂量当量应不大于 400μSv/h。除存在临床不可接受的情况外，摄影工况图像采集时工作人员应尽量不在机房内停留。

本评价取标准要求的上限值保守考虑，医生手术位置的附加剂量率水平为 400μSv/h，居留因子为 1（全部居留）。

②采集模式

采集模式时，采用脉冲模式，剂量率与帧数成正比。根据医院实际工况，参考帧数较高的心脏模式条件：15 帧/s、10ms/帧，采集时电流与透视时电流之比取 50（500mA/10mA），假设采集与透视时 kV 相同（按 90kV 考虑），则采集产生的剂量率与透视产生的剂量率之比为 7.5（ $(500\text{mA} \times 15 \text{ 帧/s} \times 0.01\text{s/帧}) / (10\text{mA} \times 1\text{s})$ ），故本评价采用标准要求的透视时术者位剂量率上限值保守考虑，即处于同室状态的工作人员在采集时（摄影模式）术者位剂量率为 3000μSv/h。

只有在临床不可接受的情况下，医护人员在摄影时才在机房内停留。做心脏介入手术时，医生会在摄影图像采集时在机房内停留，开展其它手术时医生在摄影图像采集时均会离开机房，故居留因子保守取 1/4。

（2）年附加剂量估算公式

①同室操作

本项目依照 GBZ128-2019《职业性外照射个人监测规范》评价术者的受照剂量评价模式，考虑裸漏部位和屏蔽部位受照的综合剂量。据 GBZ128-2019 中第 6.2.4 条，外照射致有效剂量计算公式为：

$$E_{\text{同室}} = \alpha H_u + \beta H_0 \quad (11-4)$$

式中：

$E_{\text{同室}}$ ——同室操作外照射致年有效剂量，单位为 mSv；

α ——系数，取 0.79 同室（有甲状腺屏蔽）；

H_u ——铅防护用品内佩戴的个人剂量计测得的 $H_p(10)$ ，单位为 mSv；

β ——系数，取 0.051（有甲状腺屏蔽）；

H_o ——铅防护用品外锁骨对应的衣领位置佩戴的个人剂量计测得的 $H_p(10)$ ，单位为 mSv。

根据 GBZ130-2020，工作人员采取铅衣（0.5mm 铅当量）屏蔽措施，在透视和摄影时，衰减系数约为 0.025， H_o 和 H_u 本次均采用剂量率乘以年受照时长计算，其中 H_o 对应剂量率为术者位剂量率上限值（400 μ Sv/h）， H_u 对应剂量率为经过个人防护用品屏蔽后的（0.5mmPb 铅衣、铅颈套等）术者位剂量率估算值，即计算 H_o 时，透视模式和采集模式对应剂量率为 400 μ Sv/h 和 3000 μ Sv/h，计算 H_u 时，透视模式和采集模式对应剂量率为 10 μ Sv/h 和 75 μ Sv/h。

②隔室操作

附加年有效剂量计算公式： $E=D\times t\times T\times K$

式中： E ——年有效剂量， μ Sv；

D ——计算点附加剂量率， μ Gy/h；

t ——DSA年出束时间，h/a；

K ——有效剂量与吸收剂量换算系数，Sv/Gy，本项目取1.0；

T ——居留因子，参考《辐射防护手册第三分册辐射安全》（李德平编）P80，居留因子T按三种情况取值：（1）全居留因子T=1，（2）部分居留T=1/4，（3）偶然居留T=1/16。

（3）工作人员年附加有效剂量

该项目 DSA 摄影曝光时，医师除存在临床不可接受的情况外均回到操作室进行操作，DSA 透视曝光时，医师在手术间内近台操作；护士为辅助人员，透视时偶然会在机房内，透视居留因子取 1/16，系列采集时都在控制室，技师都在操作室操作，不在 DSA 检查室内。

本项目每台手术通常由 2 名医师、1 名技师、1 名护士组成，根据医院提供资料，每个医师在 DSA 设备上的年工作量最多不超过 500 台相关手术，年累积透视时间 100h，摄影时间为 16.7h。

职业人员附加年有效剂量估算结果见表 11-3，其中透视情况下的剂量率取摄影工况下剂量率的 1/10。可见，介入工作人员的年受照剂量低于本项目设定的 5mSv 的年剂量约束值。

表 11-3 DSA 检查室工作人员的年附加有效剂量

估算对象			剂量率 (μGy/h)	工作时间 (h/a) *	居留 因子	年附加有效 剂量 (μSv)		
机房内	术者 (医生)	透视（铅衣内）	10	100	1	3716		
		透视（铅衣外）	400					
		摄影（铅衣内）	75	16.7	1/4			
		摄影（铅衣外）	3000					
	辅助人员（护士）	透视（铅衣内）	10	100	1/16	203.95		
		透视（铅衣外）	400					
	机房外	控制室（技师）	透视	5.07E-02	200		1	27.07
			摄影	5.07E-01	33.4		1	

注：机房外的工作时间按每年最大手术量 1000 例修正，控制室透视和摄影时间保守取 200h 和 33.4h。取观察窗外 I 点位的附加剂量保守估算控制室工作人员剂量。

本项目技师和护士在射线出束时都是位于机房外隔室防护，介入治疗医师的年附加有效剂量不大于 3.716mSv，机房外的技师年附加剂量约为 0.03mSv，护士的年附加剂量约为 0.2mSv。本项目辐射工作人员都是按照每年的最大手术量进行估算，可不考虑剂量累加情况。

(4) 公众年附加有效剂量

根据表 11-2 的 DSA 检查室外主要关注点辐射剂量率水平，同时考虑 DSA 检查室外公众居留情况估算出公众的年附加剂量见表 11-4，其中透视情况下

的剂量率取摄影工况下剂量率的 1/10。

表 11-4 DSA 检查室外公众的年附加有效剂量

估算对象	估算位置	附加剂量率 ($\mu\text{Gy/h}$)		年工作时间 (h/a) *	居留因子	年附加有效剂量 (μSv)
公众	东墙外 A 准备间	透视	4.78E-02	200	1/16	1.60E+00
		摄影	4.78E-01	33.4	1/16	
	南墙外 B 缓冲间	透视	1.57E-02	200	1/16	5.24E-01
		摄影	1.57E-01	33.4	1/16	
	西墙外 C 无菌用品间	透视	4.78E-02	200	1/16	1.60E+00
		摄影	4.78E-01	33.4	1/16	
	北墙外 DCT 室	透视	3.66E-02	200	1	1.95E+01
		摄影	3.66E-01	33.4	1	
	楼上 J 设备层	透视	4.52E-02	200	1/16	1.51E+00
		摄影	4.52E-01	33.4	1/16	
	楼下 K 移植室/ 人工授精室	透视	5.41E-03	200	1	2.89E+00
		摄影	5.41E-02	33.4	1	

备注：*机房外的工作时间按每年最大手术量 1100 例修正。

根据上述估算结果，DSA 检查室外主要公众关注点年附加剂量最大值为 $19.5\mu\text{Sv}$ ，能满足本评价剂量约束目标值 0.1mSv 的要求。根据剂量与距离平方成反比以及评价范围内固有建筑物的屏蔽，预计周围其它诊疗场所的公众长居留场所的年附加剂量将远小于 $19.5\mu\text{Sv}$ 。

综上所述，在 DSA 检查室周围 50m 评价范围内工作人员和公众的年剂量能满足本评价剂量约束目标值（ 5mSv ， 0.1mSv ）的要求。由此可见，工作人员防护铅衣铅当量和机房屏蔽厚度达到要求情况下，在机房内部和周围的辐射工作人员及公众所接受剂量低于剂量约束值的要求。

11.3 异常事件分析与防范建议

（1）事件（故）分析

医用射线装置发生大剂量照射事故的几率极小。DSA射线装置在运行中，可能发生以下事件：

1) 人员误入机房受到不必要的照射；

2) X射线装置工作状态下，没有关闭防护门，对附近经过或停留人员产生误照射。

(2) 事件（故）防范措施

针对人员误入机房受到照射的防范措施是：机房防护门上设置电离辐射警示标志、中文警告说明。防护门上方设置工作状态指示灯，并且和防护门联锁。当防护门关闭准备出束时，警示灯自动点亮，以警示人员别误入机房。

针对没有关闭防护门出束的防范措施是：规范工作秩序，严格执行《操作规程》和《辐射防护和安全保卫制度》，此外，辐射防护领导小组每半年一次检查安全规章和制度落实情况，发现问题及时纠正。

当射线装置出束时防护门未关闭或突然被打开，假设联锁故障，防护门附近人员将受到一定量的散射和漏射X射线照射。由于设备出束持续时间短，散射线和漏射线能量有限，加之X射线能量的距离衰减作用，此种偶发情况下人员受照剂量很小，但是容易引发医疗纠纷。一旦出现该种情况，要耐心细致给予解释，防止事态扩大化。

如果出现上述事件，迅速启动应急处理预案，依照应急预案人员和职责、事故处理原则和处理程序等进行处理。

11.4 项目环保验收内容建议

根据项目建设和运行情况，评价单位建议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内容见表11-5。

表11-5 项目环保验收内容建议表

验收内容	验收要求
剂量限值	根据《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18871-2002）和环评报告预测，公众、职业照射剂量约束值执行 0.1mSv/a 和 5mSv/a 要求。
剂量当量率	机房外 30cm 处周围剂量当量率应不大于 2.5μSv/h。
电离辐射标志	在辐射工作场所设有出束工作状态指示灯，防护门外贴有电离

和中文警示	辐射警告标志。
布局和屏蔽设计	辐射工作场所建设和布局与环评报告表描述内容一致。辐射工作场所墙和防护门的屏蔽能力满足辐射防护的要求。
辐射安全设施	机房设有工作状态指示灯和电离辐射警告标志等。
监测仪器	配备检测仪器：新增 1 台便携式辐射巡测仪，新增辐射工作人员进行个人剂量监测，建立健康档案。
规章制度	已经制定各项安全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工作人员考核计划等。辐射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得到宣贯和落实。
人员培训	辐射工作人员通过辐射安全与防护考核。
应急预案	辐射事故应急预案符合工作实际，应急预案明确了应急处理组织机构及职责、处理原则、信息传递、处理程序和处理技术方案等。配备必要的应急器材、设备。针对使用射线装置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建立应急预案，落实必要的应急装备。进行过辐射事故（件）应急演练。

表 12 辐射安全管理

12.1 辐射安全与环境保护管理机构的设置

12.1.1 辐射安全管理小组

医院已经设置了辐射安全与环境保护管理领导小组作为专门管理机构，并指定了专人负责辐射安全与环境保护管理工作。人员构成具体情况见表 1-5 所示。本项目实施后，医院将 DSA 检查室纳入辐射安全管理范围，西直门手术室负责人负责本项目的日常管理。辐射安全管理小组的职责包括：

（1）在医院辐射安全防护组组长、副组长的领导下，负责本医院辐射安全防护的管理工作。

（2）贯彻执行国家、北京市政府部门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相关标准及有关规定。负责对本医院相关部门和人员进行法律、法规及相关标准的培训、教育、指导和监督检查等工作。

（3）制定、修订本医院辐射安全防护管理制度及仪器设备操作规程。

（4）制定、修订辐射事故应急预案，配备相应的事故处理物资仪器、工具，一旦发生辐射意外事故或情况，在辐射安全防护组组长的指挥下负责事故现场的应急处理工作。

（5）负责办理辐射安全许可证的申请、登记、换证及年审等工作。

（6）建立射线装置档案，组织医院有关部门和人员对使用的射线装置及剂量监测仪器进行检查和维护保养，保证正常使用。

（7）对医院从事辐射工作的人员进行条件和岗位能力的考核，组织参加专业体检、培训并取得相应资格证。

（8）组织实施对从事辐射工作人员的剂量监测，做好个人剂量计定期检测工作，对数据进行汇总、登记、分析等工作。做好医院年度评估报告工作，认真总结、持续改进并上报有关部门。

12.1.2 辐射工作人员

北大人民医院拟为本项目新增 8 名辐射工作人员，其中 2 名技师、2 名护士和 4 名医师，本项目新增的辐射工作人员将在生态环境部培训平台报名参加并通过辐射安全和防护考核，考核合格后方可继续从事辐射工作，同时按照国家相关规定进行个人剂量监测和职业健康检查，建立个人剂量档案和职业

健康监护档案，并为工作人员保存职业照射记录。

12.2 辐射安全管理规章制度

医院辐射安全管理严格遵循国家的各项相关规定，针对 DSA 诊疗项目，已制定血管造影机（DSA）操作规程，本项目建成后，将完善辐射监测方案、辐射事故（件）应急预案等辐射安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后能确保 DSA 项目的顺利实施。

12.3 辐射监测

12.3.1 个人剂量监测

医院制订了辐射工作人员个人剂量监测的管理要求，并已将辐射工作人员个人剂量监测工作纳入全院辐射监测计划体系，要求全院辐射工作人员按要求接受个人剂量监测，并建立相应的个人剂量监测档案。

全院辐射工作人员的个人剂量监测工作目前已委托中国医学科学院放射医学研究所承担，监测频度为每 1 个季度检测一次。医院严格要求辐射工作人员按照规范佩戴个人剂量计，规定在个人剂量计佩戴时间届满一个监测周期时，由专人负责收集人员佩戴的剂量计送检更换，医院严格按照国家法规和相关标准进行个人剂量监测和相关的防护管理工作。

12.3.2 工作场所和辐射环境监测

医院拟新增 1 台便携式辐射巡测仪用于本项目的自行监测，可以满足医院辐射防护和环境保护的要求。

12.3.3 本项目工作场所自行监测方案

医院针对本次 DSA 项目，拟建立辐射环境自行监测方案，DSA 检查室工作人员使用便携式辐射巡测仪，对辐射工作场所进行监测，方案如下：

- （1）监测项目：X 射线剂量率水平
- （2）检测设备：便携式辐射巡测仪
- （3）检测频次：剂量率水平每年不少于 1 次。

本项目涉及工作场所的监测布点：监测点位如图 12-1，主要是机房的周边、楼上、楼下、特别是控制室和防护门处。测量结果连同测量条件、测量方法和仪器、测量时间等一同记录并妥善保存，并根据标准要求，每年进行一次设备状态检测。监测计划见表 12-1。

表 12-1 本项目辐射工作场所监测计划

场所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剂量率 ($\mu\text{Sv/h}$)	检测频次
DSA 检查室	1	东墙外准备间		1 次/年
	2	防护门 M2 外		1 次/年
	3	南墙外缓冲间		1 次/年
	4	防护门 M3 外		1 次/年
	5	西墙外器械库		1 次/年
	6	西墙外无菌用品间		1 次/年
	7	北墙外 CT 室		1 次/年
	8	防护门 M4 外		1 次/年
	9	防护门 M1 外		1 次/年
	10	观察窗外		1 次/年
	11	楼上设备层		1 次/年
	12	楼下移植室/人工授精室		1 次/年

备注：观察窗和防护门为四周搭接处和中间区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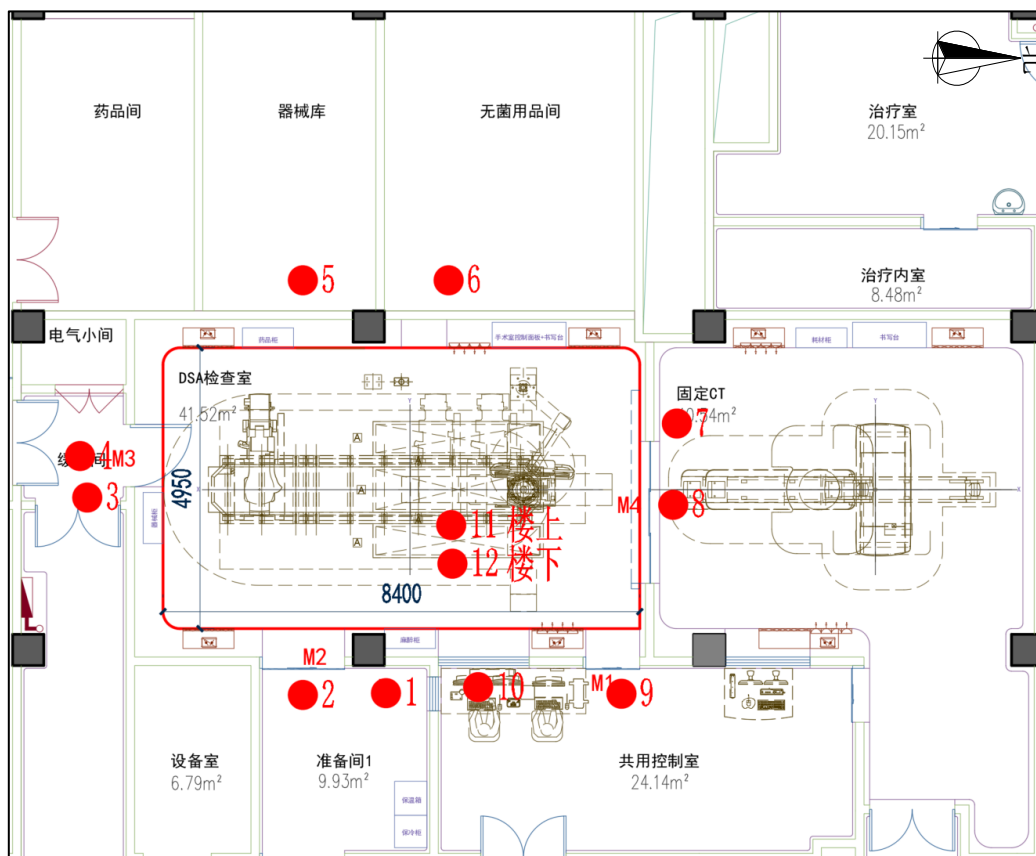


图 12-1 DSA 检查室周围自行检测点位图

12.4 辐射事故应急管理

医院已制定《辐射事故（件）应急预案》，包含对 DSA 项目的辐射事故应急管理相关内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一旦发生辐射事故时，能迅速采取必要和有效的应急响应行动，妥善处理，保护工作人员和公众的健康与安全，同时在应急预案中进一步明确规定处理的组织机构及其职责分工、事故分级、应急措施、报告程序、联系方式等内容，能够满足医院实际辐射工作的需要。

发生辐射事故时，应当立即启动本单位的辐射事故应急方案，采取必要防范措施，并在 2 小时内填写《辐射事故初始报告表》，向当地生态环境部门报告。造成或可能造成人员超剂量照射的，还应同时向当地卫生健康部门报告。医院将每年至少组织一次应急演练。

表 13 结论与建议

13.1 结论

13.1.1 实践正当性分析

北大人民医院拟对西直门院区门诊楼四层手术室、医护更衣、卫浴及麻醉恢复室区域改造为 DSA 室、CT 室及配套设备间、控制室等，并新增使用 1 台 DSA 设备，以满足血管外科、神经内科、神经外科介入手术等诊疗需求。血管造影机为很成熟的医用 X 射线设备，尽管 X 射线对人体有少许危害，但是借助 DSA 设备可以辅助医学诊断治疗，所获利益远大于其危害，符合《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18871-2002）中“实践正当性”的要求。

13.1.2 选址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 DSA 检查室位于西直门院区门诊楼四层中部，评价范围 50m 区域内均为医院内部，项目场址环境辐射本底未见异常，选址充分考虑了患者诊疗的便利性以及周围场所的防护与安全，对公众影响较小。因而从辐射环境保护方面论证，该项目选址是可行的。

13.1.3 辐射防护屏蔽能力分析

通过对 DSA 检查室的辐射屏蔽措施分析可知，机房外周围剂量当量率不超过 $2.5\mu\text{Sv/h}$ ，并设置门-灯联锁、工作状态指示及电离辐射警示等措施，符合辐射安全防护的要求。

13.1.4 辐射环境评价

（1）根据现场监测和估算结果可知，DSA 设备运行后，预计工作人员和公众的年受照剂量均低于相应剂量约束限值（ 5mSv/a 、 0.1mSv/a ），符合《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18871-2002）中关于“剂量限值”的要求。对于辐射工作人员年受照剂量异常情况，单位应该进行调查并报生态环境部门备案。

（2）本项目 DSA 设备正常运行（使用）情况下，不产生放射性废气、放射性废水和放射性固废。

（3）辐射安全防护管理：医院已设辐射安全与环境保护管理机构，负责全院的辐射安全管理和监督工作。医院已制定操作规程、岗位职责、辐射防

护和安全保卫制度、人员培训考核计划、健康体检制度、辐射事故应急预案和设备检修维护等制度。

（4）与《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许可管理办法》和《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管理办法》的规定对照检查，满足要求。

13.1.5 结论

综上所述，北京大学人民医院西直门院区使用Ⅱ类射线装置项目，相应的辐射安全和防护措施基本可行，在落实项目实施方案和本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及建议前提下，其运行对周围环境产生的辐射影响，符合环境保护的要求。故从辐射环境保护角度论证，本项目的运行是可行的。

13.2 承诺

（1）加强本单位的辐射安全管理，发现问题，及时整治，完善管理制度，落实管理责任。

（2）严格按照工程设计施工，保证工程建设质量。

（3）严格按照辐射监测方案定期对辐射工作场所和参与辐射工作的工作人员进行监测，并将监测记录保存留档；

（4）项目竣工后按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并接受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5）在辐射项目运行中决不容许违规操作和弄虚作假等现象发生，如若发现相关现象接受相关处理。对于辐射工作人员年受照剂量异常情况，单位进行调查并报生态环境部门备案。

